

族群、民族與現代國家

經驗與理論的反思

主編—蕭阿勤 汪宏倫

台北·南港



中央研究院
社會學研究所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cademia Sinica

2016

4

由「地域意識」到「族群意識」：
論台灣外省人族群意識的內涵與緣起，
1970-1989

王甫昌

一、前言*

從 1949 年中國國民黨（以下簡稱國民黨）政府遷台到 1955 年間，約有百萬名的中國大陸各省軍民來台。¹ 這批近代中國及台灣歷史上人數最多的政治移民及其後代，在官方統計類屬及本地人眼中，被賦予「外省籍」或大陸各省籍身分；也在 1980 年代中期以後開始普遍化的族群分類概念中，被視為台灣主要族群之一。儘管許多人並不接受這個「族群」身分歸屬，但是過去台灣「外省人」研究中，語言腔調與文化習俗各異的大陸各省移民，在台灣社會中如何由他人認定到主觀認同而逐漸成為「外省族群」，仍然成為重要研究課題，研究者也似乎對「外省人」認同產生機制已有相當共識（見 Yang and Chang 2010）。不少外省人族群形成研究指出，大陸各省移民遷台後，因為相似戰爭與遷移經驗，經濟困難時依賴黨國，職業集中軍公教部門，共享效忠中華民國、國民黨及蔣介石的政治意識形態，相對集中居住眷村，以及面對本地人敵視等因素，而逐漸發展出「外省人」身分意識（例如，柴雅珍 1997: 78-97；Chang 1994: 108；Corcuff 2000: 71-75；Simon 2006）。這些說法除了強

* 本文使用的資料，主要來自本人主持之國家科學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計畫「台灣『外省』弱勢族群意識的內涵、緣起與發展」（執行時間：2009 年 8 月 1 日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計畫編號：NSC 98-2410-H-001-062-），以及國立台灣大學（以下簡稱台大）政治學系陳德禹教授主持、並於 2001 年公開的國科會計畫所蒐集的原始調查數據：《政治系統與選舉行為：民國七十八年增額立法委員及縣市長選舉的分析（台北市立委）》（D00062）〔原始數據〕取自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調查研究專題中心學術調查研究資料庫 (<https://srda.sinica.edu.tw>, doi:10.6141/TW-SRDA-D00062-1)，謹此誌謝。另外特別感謝國科會計畫執行期間，助理吳沛憶的協助與討論，對本文的後續發展有重要啟發；也感謝助理吳青沛協助整理各項歷史文獻。本文初稿曾以「由地域意識到族群意識：重探台灣族群意識的內涵與緣起」為題，發表於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族群、民族、與現代國家」主題研究小組主辦之「台灣：族群、民族與現代國家的理論與經驗研討會」（2013 年 10 月 25 日）。本文對初稿作了重大的修改，感謝會議評論人許維德教授、兩位匿名評審、以及編委會在投稿期間提供的各項建議，對本文的最後定稿有重要幫助。

1 大陸各省來台官員軍民人數，有系統性資料根據的說法有二：一是李棟明在 1960 年代末期估計的九十一萬人（李棟明 1970），二是林桶法以軍方資料加上一般民眾人口數字統計，認為由 1945 到 1953 年期間約有一百二十餘萬人遷台（林桶法 2009: 323-336）。各種估計數字說法及其可信度，參見楊孟軒 (2010: 536-543) 的討論。本文採用李棟明近百萬說法。

調外省人在台灣各種相似經驗外，也提到與本地台灣人互動經驗；尤其是 1947 年二二八事件後，不少台灣人對「外省人」產生不區分內部差異的類屬性敵意，更被視為外省人群體認同形成關鍵性因素。

這些 1990 年代出現的外省人身分認同形成研究，似乎都假設大陸各省籍移民及其後代，早在 1970 年代以前，就已經有超越大陸各省籍身分、共同外省人認同，只是過去還沒有被稱為族群（認同）而已。不過，由於過去研究很少對 1990 年以前外省人不同身分認同，特別是大陸祖籍省分、縣分及外省人之間關係，進行實質歷史研究，² 這個假設仍然有待驗證。

這個關於外省人認同出現時機的假設，也牽動到台灣外省人族群形成的理論問題。上述研究者雖然都同意大陸各省籍移民及其子女早已形成「外省人」認同，但是不少人也認為在未經大規模政治動員前，這種認同性質比較接近文化團體認同。後來因為台灣政治本土化及民主化轉變，特別是 1991 年國會全面改選後，外省人失去了在中央政府體制中的整體政治優勢，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才在台灣政治族群化過程中逐漸浮現（張茂桂 1997；施正鋒 1997；王甫昌 2003）。透過弱勢族群意識政治運動組織動員的洗禮，「外省人」身分認同才充分發展為族群認同。就不同族群運動建構的弱勢族群意識出現的相對時程來說，上述研究指出，1990 年代才浮現的「外省人」族群意識，晚於「本省人」（1970 年代）、「原住民」（1980 年代初期）、「客家人」（1980 年代末期），是台灣四種弱勢族群意識中最後發展者（王甫昌 2003）。而 1990 年代以後才出現的發生時機，也隱含了外省弱勢族群意識是「外省人」在台灣政治本土化與民主化轉型衝擊下，為了對抗台灣本省籍菁英跨越政黨界線聯合排擠外省人，而產生的防衛性認同之意涵。

2 由於過去缺乏台灣戰後初期歷史研究，少數以歷史研究方法探討戰後外省人造與變遷的研究（例如，柴雅珍 1997），使用的歷史文獻資料大多是 1980 年代末期後對過去的詮釋與回憶，而非對過去的第一手歷史研究。比較顯著的例外，是楊孟軒(2010)對外省第一代中下階層移民 1950 年代社會史研究、鍾豔攸(1999)台北市外省同鄉會研究，以及林勝偉(2003)對國家制度如何建構榮民身分的研究。

然而，筆者最近研究發現，少數外省籍菁英，1970年代就已經在海外學術論文中指出外省籍青年在台灣政治機會受剝奪與經濟上弱勢感（特別是湖北省籍政治學者魏鏞，見王甫昌 2008a）。1980年代以後，不少海外學者回國訪問或出席國家建設研究會時，發表政府用人有省籍考量，「外省籍青年在台灣沒有政治前途」等說法也大量出現在主流新聞媒體。這些說法在過去並未受到研究台灣族群政治發展學者注意或重視，原因在於當時大陸各省籍仍在中央政府重要職位占絕對優勢比例，以及這些說法並未成為激烈的族群運動論述。然而，如果對照外省籍政治菁英在1990年代初期以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進行政治動員，短時間內就有驚人成效來看，這些族群運動論述中強調的外省人不滿，似乎由來已久、而非短期內形成。因此，這些1970年中期以後出現的說法，在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建構過程中的作用或角色，恐怕必須被重新評估。更重要的是，1970年代外省籍菁英仍然握有中央政府絕對權力優勢狀況下，為何會出現外省籍青年在台灣沒有前途的說法？

本文的目的，在於重新探究台灣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的內涵與緣起。本文將指出，1970年代中期出現在海外學術期刊的說法，事實上是後來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的原型；它們與1980年代以後外省第二代的族群意識在內涵上有重要的差異。前者仍有大陸省分籍貫為主體的地域意識做為參考架構，後者則是以台灣所有外省人為主體的新形態群體意識，其性質與過去的地域意識截然不同。本文將分析這些說法出現的時機、政治與社會背景、主要宣導者界定的危機、提出的解決方式，以及相對應的政治動員結果，據以提出一個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的新理解。這個新的理解將具體指出外省第二代建構跨越大陸各省分的外省人弱勢意識論述，主要目的、或是達成功能，正是在於超越移民第一代父執輩的省分地域意識對於外省籍在台灣參與選舉的限制。本文也將討論這個研究發現對外省人族群形成的理論意涵。

二、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的緣起

1949年以後，由於國共內戰失利，跟隨國民黨政府遷台的大陸各省官員、軍民，雖然是陌生土地上的政治難民，但是在最初20年間，外省人是台灣社會弱者的說法，並未在公共場域出現。在此期間，「反攻大陸」是當時國民黨政府對海外及對島內宣稱的主要國家任務，造成台灣社會受到戰爭體制的扭曲。當時有知識分子認為，在「馬上就要回大陸」想法下，一般人經常有「暫時忍受」、「暫時遷就」心態，政府也採用「過渡性的措施，不求徹底」（自由中國 1957b: 7）。在反攻大陸目標下，大陸各省籍人士比較關切大陸家鄉，而沒有注意暫時居住的台灣之處境。更重要的，當時大陸各省籍人士在台灣的政治權力結構位置及一般性經濟處境，似乎也不容易產生外省籍是弱者的說法。

在政治權力分配方面，遷台中央政府上層權力結構的重要位置，絕大多數幾乎都由大陸各省籍人士擔任。在1969年以前，本省人在中央政府五院及國民大會代表比例，幾乎都維持原先中國36省、13院轄市的行政架構下一省的比例（參見本文下面的統計數字）。國民黨政府為了暫時維持能夠代表全中國的中央政府機構，遷台後先透過遞補，使得立法院與國民大會足夠成員在台集會，繼而以大法官會議解釋，讓1948年選出的第一屆中央民意代表繼續行使職權，到第二屆能夠選出集會為止。在此政治制度設計下，台灣省籍代表在中央民意代表機構中所占比例極低。1966年472位立法委員（410位區域代表、62位職業團體代表）中，台灣省籍者只有六位（1.72%）（立法院公報 1966）。1969年國民黨政府才在民意壓力下，首度舉行中央民意代表補選，選出11名立委及15名國民大會代表；這些新增名額在當時中央民意代表機構中，比例不及5%。而在行政院內閣中，過去本省籍閣員都只有1到3位，要到1972年蔣經國擔任行政院長，才首度任命6位本省籍閣員（占當時19位內閣官員三分之一）。甚至連台灣省主席也一向都由外省籍人士擔任，1972年

才首次推派本省籍人士。因此，1969年以前大陸各省籍在台灣中央政府權力上占有絕對優勢比例。雖然地方選舉中，除了縣市議員和台灣省議員還有大陸省籍人士當選，縣市長則幾乎都是台灣省籍人士，但是過去大陸各省籍人士並沒有在大眾媒體中公開抱怨此一狀況。即使是1960年以前批評時政最力的《自由中國》雜誌，討論了許多敏感性的省籍相關政治問題，包括地方政治體制、地方選舉中國民黨安全措施的舞弊、台灣人與大陸人間各種隔閡問題，或是批評某些掌權者有「當地人勢力抬頭的恐懼心理」（自由中國 1957a, 1960；李福春、李賜卿 1960；秋水 1958）。但是，該刊從未出現過大陸各省籍人士當選比例過低，或是外省人政治參與管道受限的言論。

在經濟方面，1960年代末期前，大陸各省籍移民的整體經濟狀況，比起本地台灣人，似乎也沒有相對不利情形。過去少數處理大陸省籍者經濟狀況的研究，似乎也不認為外省籍是經濟弱勢者。社會學者王維林1962年對外省人集中居住的台北市貧民區調查顯示，外省籍當時約占全市人口的37.9%，但是貧民中外省籍比例只有25.3%。他因而認為：「大陸淪陷後來台同胞並未增加台北市貧窮問題的嚴重性」（王維林 1962: 45）。另外，1960年代末期在台大社會系任教的瑞士籍神父 Wolfgang Grichting（顧浩定），根據1970年一項全台灣的抽樣調查，指出大陸人家庭經濟狀況普遍比台灣人（福佬、閩南人）及客家人都好（Grichting 1971: 69-72）。當時大陸省籍受訪者無論是自己回答家庭收入，或是由訪員判斷家庭社會經濟地位，都遠比客家人及福佬（閩南人）受訪者好。

外省籍移民在台灣處境，一般來說除隻身來台者因為缺乏年長家庭成員照顧，生活比較困難外，³經濟狀況整體來說比本省人好。因此，1960年代末期以前，雖然有不少外省人表示思念故鄉及親人而精神苦悶，

3 例如，1958年台北市三輪車夫在報上投書抗議警察局三輪車管理辦法，有「不准頂讓、不准修理」規定，特別指出：「例如外省人隻身在台，所有全部財產，僅一三輪車，若一旦發生意外或患病，那只有望車興嘆，守死車而已」（聯合報 1958）。

甚至軍人士氣低落、罹患精神病就診比例較高，⁴眷村年輕人組織幫派、犯罪者比例較高等問題，⁵但是外省人是弱勢者的說法，並未出現在公開文獻中，更未成為社會或政治議題。

外省籍在台灣社會中是弱勢者或是類似的公開說法，最早出現是1970年代初期。

1. 公共論述中「外省人弱勢」說法，1971-1987年

海南島籍社會學者龍冠海1971年在韓國出版的一篇文章中指出台灣光復後在國民黨政府統治下，台灣人和大陸人享有一樣公民權，而且因為台灣在對抗大陸中的特別位置，以及當地人的身分，本省籍甚至比外省籍享有更多政府提供的利益與特權(Lung 1971: 19)。這包括本省人擔任公務人員人數比起日治時期大量增加(由1946年到1969年增加三倍，而台灣人口只增加二倍)，有不少中央民意代表、內閣官員及行政首長，多數民選議員、縣市長、立法院長，以及許多初中、高中校長都是台灣人。另外，台灣大學中本省籍教職員比例由1958年50.6%，增加到1967年55.2%(Lung 1971: 19-20)。

同樣的，魏鏞1970年代初期在美國出版的一系列論文中(Wei 1973a, 1973b, 1974, 1976)，提到國民黨政府政治革新，提供了本省籍更多政治參與機會，雖然促進了本省籍與外省籍政治整合，但是也令大陸各省籍青年覺得自身參與政治機會受到排擠與限制。他特別指出，在1969年舉辦的中央民意代表補選中，新選出的國民大會代表及立法委員都是台灣省籍(Wei 1973a: 481)；1972年選出的增額立法委員87%是台灣人(Wei 1974: 24)。另外，魏鏞也提到蔣經國擔任行政院長後，本省籍內閣成員增加到6位，而且首度任命台灣省籍人士擔任台灣省主席(Wei 1974: 25,

4 台大醫學院精神科醫師林憲，指出1954年到1974年21年間，在台大精神科就診的59,738位病患，有24,832位(41.57%)為大陸各省籍人士。由1954年到1960年，外省籍病患人數都超過本省籍病患(林憲1986: 597-598)。

5 例如，司法行政部資料顯示1948年到1971年台灣執行死刑人數有77人，其中38人(49%)是大陸各省籍人士(司法行政部1971: 104-105；見楊孟軒2010)。當時大陸各省籍人口約占總人口數14%左右。

1976: 265)。他因而指出：「展望未來，中華民國的領導者將會繼續提攜年輕、高教育、有能力的台灣人成為政治菁英。甚至不惜犧牲了具有同樣資格的大陸籍青年的機會」(Wei 1974: 25)。1976 年的文章更指出外省籍在台灣是屬於收入較低群體，外省籍青年因為缺乏資金及選票，在台灣任何層次選舉幾乎都難以當選，加上政府刻意栽培本省籍青年，造成外省籍青年不滿。他表示：「這種刻意安排本省籍青年進入高能見度的職位之菁英招募方式，不但無法達到真正的菁英流轉之目的，更可能讓有能力的外省青年覺得自己在台灣的政治結構中沒有向上流動的機會」(Wei 1976: 265)。他因此提出警告：「如果年輕一代外省人的經濟狀況沒有改善、政治參與機會繼續受到限制，可能會造成嚴重性不亞於台灣人不滿的不良政治後果」(Wei 1976: 268)。

魏鏞這些英文論文，至少有兩篇被多次譯成中文在香港或台灣出版（魏鏞 1977；魏鏞著、艾南譯 1975，1980；魏鏞著、朱雲鵬譯 1980），而讓台灣學者或學生有機會接觸。除了學術論文外，海外也有不少學者在其他場合公開提出類似說法，而被國內媒體報導。例如，1980 年 5 月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校區舉辦「台灣民主政治前途」座談會，主持人吳建國對外省人在本土化政策下受到衝擊之說法，呼應了魏鏞的警語：

今後台灣應在公平的原則下，給所有在台灣生長的人公平的待遇。在政治上，多讓台灣省籍人士參與中央的決策，鼓勵在台出生的外省籍青年多參加地方選舉，這是消弭省籍觀念必定要用的一個法子。……在經濟上，希望立法院通過一個平等的僱傭法，使外省人也覺得有生活上的保障，自然會將台灣視為一個可以長期居留的地方。否則，在本省人慢慢出頭後，外省人會覺得失去了保障，本身既沒有錢、政治上也缺乏保護。這些外省人也有幾百萬，如不好好處理，十年後恐怕就是外省人要遊行了。（吳建國 1980，粗體為筆者所加）

以上這些說法明顯地是針對 1969 年蔣經國擔任行政院副院長⁶、1972 年擔任行政院長後，一連串爲了因應台灣人要求更多政治參與而實施的安撫措施表達不滿。這些後來被戲稱爲「吹台青」的政策，包括刻意提拔台灣省籍青年進入重要政治職位、開放補選及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增加台籍人士參與中央政治機會。引發這些不滿的導火線事件，是 1969 年國民黨政府首度開放中央民意代表補選時，國民黨中央決定不提名外省籍人士參選。當時台北市外省人口約占 40%，過去外省籍都能在總數達 50 到 70 席市議員中選上至少三分之一席次，以及 4 席台灣省議員席次中的一、兩席，國民黨卻決定不提名外省籍參選，更讓許多外省籍青年忿忿不平。在國民黨公布提名人選次日，台灣各大報紙都以頭條新聞報導提名人全部爲本省籍人士。⁷而蔣經國出任行政院長後，大力拔擢台籍菁英入內閣，更是台灣各主流媒體大肆報導的重大新聞，也被詮釋成蔣經國在政治職位安排上打破「平均主義」地域觀念的作爲（中國時報 1972）。蔣經國爲了安撫台灣政治菁英，略微調整過去地域平均主義的政治職位分配慣例，讓台灣省籍者享有超出過去僅爲一省比例的做法，引起「外省籍」青年不滿。

1970 年代初期台灣政治與社會氛圍下，這些不滿情緒仍是敏感問題，因此無法公開談論。但是，在海外卻無此顧忌，加上爲了反駁當時海外台獨運動者有關本省人受到國民黨歧視的說法，因此，這些說法最初都只在海外流傳。相對的，國內的外省籍青年只能以比較委婉或隱諱的方式間接向政府高層進言，表達不滿。例如，1976 年國內學者在《中國論壇》檢討「人才運用」問題，強調「人才不宜有地區限制」（杜凡庸 1976）；或是「政府不應該特別強調某人是『本省青年才俊』」、

6 當時行政院長是由副總統嚴家淦兼任。

7 《中國時報》頭版頭條新聞標題是：「增補選立委及國大代表候選人國民黨提名人選公布全爲本省市人士學歷普遍提高」（1969 年 11 月 2 日，第 1 版）。《聯合報》是：「國大及立委增補選 國民黨提名二十人全爲台灣省及台北市籍同志」（1969 年 11 月 2 日，第 1 版）。《中國時報》並刊出記者特稿，說明國民黨中央為何決定不提名外省人（張屏峯 1969）。

「如果「『用人唯才』爲基本，那就不應該讓人有『生不逢地』之嘆」（張潤書 1976）。

不過，海外公開批評言論，在海外學者受蔣經國邀請返台參與「國家建設研究會」（以下簡稱「國建會」）時公開發表，經過媒體記錄、報導後，也出現在台灣主流輿論，而刺激了本地學者跟進。1979年7月國建會中，旅美學者高資敏（本省籍）就認爲「政府近年來在用人方面，有過分及故意強調省籍觀念的趨向。以致許多本省籍人士被延攬擔任重要職位後，心裏反而有不舒坦的感覺」（聯合報 1979a）。隨後，台灣大學心理系教授黃光國在「如何建立開放與公平的社會」座談中談「本省人與外省人的溝通」時，也提出了類似看法，批評政府用人將特定位置保留給特定省分的人，違背了用人唯才的公平原則；而曹俊漢在同一場合更指出「部分外省人則認爲，在台灣的外省人絕大多數是經濟上的弱勢者、社會地位的低層者」（陳祖華等 1979）。同年11月第二次國建會，旅美學者張旭成及國內政治學者呂亞力、黃石城也在這個「民主假期」場合，大膽地指出政府在用人有省籍考量做法，造成不同省籍背景者誤會與不滿。而當時已經被延攬回國服務的魏鏞，也以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委身分出席，發言延續早期在海外的說法，指出：「目前行政院閣員中有七位是本省籍，省議員及各級地方議會民意代表幾乎全是本省籍，增額中央民意代表則有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是本省籍」，強調外省人政治參與的弱勢（中國時報 1979a, 1979b）。這些國建會建言，都以醒目標題出現在隔日《中國時報》第二版頭條新聞中。該報記者更在國建會觀感專稿中，詳細引述張旭成發言提到「兩種省籍問題」：本省人對於高層行政職位外省人居多感到不滿，而外省青年則對未來沒有信心，認爲將是本省人的天下（金惟純 1979）。

1982年國建會中沈耀順建議政府用人不應有省籍考量，他指出：

從政府任用台籍人士擔任高級人才的職位來看，有其固定的位置，如副總統、行政院副院長、省主席、內政部長等職位……

這種固定職位分配的作法應予調整，使非本省籍者也能擔任這些職位。且本省籍人員任高職時，其職位也能突破（中國時報 1982a）。

隔年，國民黨本省（客家）籍立委鍾榮吉在立法院質詢也提到三度赴美訪問聽到外省籍人士質疑政府將某些高層政治職位保留給本省籍的「省籍考量」（鍾榮吉 1983；中國時報 1983a）⁸。這種由海外先行、國內跟進的言論發展狀況，也導致 1982 年《中國論壇》雜誌在「正視地域觀念問題」封面主題中，指出幾位與談人都認為省籍隔閡問題，在海外似乎比在國內嚴重得多，而且在海外發酵之後，還「輸入」回台灣了，造成了省籍問題政治化（楊國樞的發言，中國論壇 1982: 11-12）。

不過，除了政府重要職位人事安排外，更重要的是在 1980 年代以後，政府為了回應台灣省籍政治菁英而逐步擴大開放中央民意代表選舉，以及台灣省議員選舉中，外省籍當選比例逐步下降的危機感。1977 年第六屆台灣省議會，77 位省議員中尚有三位外省籍；但是，到 1981 年第七屆時，77 位中僅有一位外省籍當選；1985 年第八屆，也僅有兩位外省籍（請參見本文表 8）。

類似狀況也出現在增額立法委員選舉結果上。1970 年代兩次增額立委選舉，外省人都尚能維持 5 席（1972 年 34 席中占 14.7%，1975 年 37 席中占 13.5%）。但是，1980 年代以後，外省籍當選率一路下降，1980 年降到 10%（70 席中僅有 7 席），1983 年降到 7%（71 席中僅有 5 席），1986 年更是只有 5.5%（73 席中的 4 席）。尤其是 1986 年當選四席中，除了台北市趙少康之外，其餘兩席是軍方支持、另外一席在福建省選出（參見表 9）。

8 相對的，當時無黨籍或黨外省議員與立委，在公開質疑政府用人的省籍考量時，除了提到本省人無法進入特定職位（省議員提到警察、校長、台灣省政府秘書長、財政廳長、主計處長、警務廳長，以及立委提到中央民代）外，也提到外省籍無法進入政府刻意保留給本省籍的職位（中國時報 1982b, 1983b；林樂善 1984；許榮淑 1984）。

1980年代初期，在野人士民主化改革訴求升高，要求國會全面改選呼聲越來越大。國民黨政府除了研議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方案外，也在選舉時開放更多增額立委席次⁹。外省籍在中央民意代表選舉上表現越來越差，使得許多外省籍菁英認為透過選舉參與政治十分困難。也有許多人主張在中央民意機關充實方案中，應該研議設立大陸代表席次，以保障大陸省籍第二代的參政權利。外省菁英參與政治機會受限之不滿，在1984年後頻繁地出現在大眾媒體中。不但有海外學者繼續發聲（例如，高資敏 1984, 1987a；丘宏達 1986；楊力宇 1987；黃肇松、周陽山記錄 1987），國內亦有人在政論雜誌中呼應（例如，夏承中 1985；鹿加 1986；中國論壇 1986b）。

這些學者的呼籲與媒體報導，也因為候選人政見而引起更多注意。雷渝齊（湖南省籍）1983年在台北市競選立委連任時提出要爭取「弱者」訴求。他將台灣公民分為五等：特權是一等、財閥是二等、台灣人是三等、外省人是四等、榮民則為五等（聯合報 1983）。雖然未獲國民黨提名的雷渝齊最後僅以些微差距落選，但是憑藉自身力量及「弱者」訴求，得到五萬多票，使得選後檢討中，台北市議員趙少康就呼籲執政黨應該注意雷渝齊強調的「榮民安置、外省籍第二代出路及特權」問題（趙少康 1983）。雷渝齊的說法可能反映了當時不少人心聲。1984年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台灣地區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發現，台灣民眾總體來說，認為本省籍人士社會影響力略高於外省籍人士，在 15 種社會團體中，分列第十三位及第十四位（參見王甫昌 2008a: 495-497）¹⁰。

9 一個重要變化是，美麗島事件前後，增額立委名額大量增加。原先規劃在 1978 年底完成的選舉，開放選舉的名額是 38 名（不含海外遴選 15 名），只比上屆增加 1 席；增加 1 席是根據人口增加幅度計算而得（聯合報 1978a）。但是，後來因為 1978 年台美斷交而未舉行，1980 年恢復選舉時，「國家安全會議」突然決定將名額增加到 70 名，如果加上海外遴選席次，共有 96 席。《聯合報》記者顏文門特別稱之為「政治上具有歷史意義的大事」，因為：「增額立法委員選出九十六人後，將佔全部立法委員四百十二人的百分之廿三點三（現行只佔百分之十四點一），將近四分之一」（顏文門 1980）。

10 該次調查所詢問的 15 種社會團體，影響力依序是：國民黨、政府官員、報社、警察、大企業、學者專家、民意代表、法官、一般民眾、軍人、無黨籍人士、工會、本省籍人士、外省籍人士、老年人（王甫昌 2008a: 496）。

在此政治與社會氛圍下，加上 1986 年被認為代表本省人的民主進步黨（以下簡稱民進黨）成立之刺激，外省人成為台灣社會中弱勢者的說法，漸漸浮現。其中比較有代表性的是國民黨籍立法委員趙少康及簡漢生（雲南省籍）的說法，這些言論也成為後來激發 1987 年省籍問題辯論的直接導火線之一。趙少康在 1982 年高票當選台北市議員後，1986 年底轉戰增額立委，成為當年唯一非軍系支持的外省籍當選人，儼然成為外省籍第二代政治代言人。1987 年 2 月《遠見雜誌》刊登了兩位新科立委（國民黨趙少康與民進黨康寧祥），1986 年底的對談紀錄。趙少康表示：

在經濟上外省人是弱者，他們沒有土地、祖產；而在政治上外省人也是弱者，除了極少數中央部會的官員，目前全台灣二十一位縣市長中沒有一位外省人，省議會中外省人也越來越少，台灣省主席、台北市長、高雄市長也都是本省人。為什麼現在有些黑社會幫派中，很多是眷村子弟？因為他們只有在那裏才能滿足自我，否則就是到國外留學不回來，因為他們覺得在這裡前途並不好，有沒有根的感覺……。

今天固然在台灣一千九百萬人中，外省人只有兩三百萬，是少數，但是與大陸十億人口相比，台灣人還是絕對少數。假如有一天，外省人第二代、第三代覺得活不下去，覺得受到壓迫、排斥，他們有沒有可能和中共裏應外合？中共一直找不到理由來打台灣，但假如有一天外省人說歡迎中共來，那中共會不會來？（遠見雜誌 1987: 33，粗體為筆者所加）

這是首次有高知名度政治人物，在媒體上公開陳述外省人是台灣社會弱（勢）者之說法。另外，僑選立委簡漢生在該年台灣首度出現推動「二二八和平紀念日」運動後，3 月 10 日在立法院提出「同舟一命，消弭省籍情結」質詢，強調「本省籍的新生代認為外省籍的權力核心交棒不夠快速，而外省籍的新生代則更認為自己連排隊的機會、資格或權利

恐怕幾乎都沒有了」（簡漢生 1987: 12），「近數十年來，本省籍才是政治的優秀籍貫……外省籍同胞多覺在政治上已沒有參與的機會與出路」（簡漢生 1987）。不過，這項說法也激發了國民黨的本省籍立委吳德美當天下午在質詢中質疑政府用人政策的省籍考量：「以行政院來說，為什麼祇有內政、交通、法務由本省籍人士擔任？為什麼本省人不能當財、經兩部部長？而外省籍的第二代，為何不能晉升為內政部長？甚至，為什麼本省人不能當行政院長？國防部長？」（吳德美 1987: 81）。第二天主流媒體大肆報導這些質詢（例如，中國時報 1987a, 1987b, 1987c；聯合報 1987a, 1987b）；導致政府用人的省籍隔閡或歧視問題，在主流大眾傳播媒體頻頻出現。

這些在主流媒體上沸沸揚揚的說法，正是民進黨籍立委吳淑珍 1987 年 3 月 25 日對行政院長俞國華提出「放棄歧視台灣人政策，讓台灣永享真正的民主和平」質詢的主要背景。她在質詢中特別提到了學者楊力宇、丘宏達，以及立法委員簡漢生、趙少康等人說法，並且為了反駁這些外省籍是政治及經濟弱勢者的說法，提出各種數據佐證。這項質詢後來在媒體上及學術研究中引發軒然大波，除了行政院長強烈回應外，連蔣經國都在 5 月 10 日以國民黨主席身分接見黨籍立委時，刻意透露其父親蔣介石總統在 1949 年 1 月 11 日「親筆撰擬拍發給當時台灣省主席陳誠的一封信內容，說明當年 蔣公對台灣同胞的關懷和重視人才引用的政策」，成為隔日各大主要媒體的頭條新聞（中國時報 1987d）。吳淑珍質詢引發公開辯論與討論，也成為省籍問題進入公共場域討論的契機（王甫昌 2008a）。

2. 「（本省籍）優秀籍貫論」與「外省人弱者論」

上述 1970 年代初期以來有關外省人是台灣社會中弱勢者的說法，可以歸納出兩種內涵與意義相當不同的論點：其一是本省籍成為「優秀籍貫」的說法，其二是「外省籍是弱者」的說法。這兩種說法並非相互排斥，許多時候甚至出現在同一個人的言論中。但是兩者的政治與社會意涵極不相同，所歸咎之原因、要求之解決方式更是南轅北轍。

(1) (本省籍) 優秀籍貫論

1970 年代開始，每當政府公布重要人事案後，朝野人士往往質疑政府用人有省籍考量。其中最具代表性的論點，就是高資敏(1987b)及簡漢生(1987)直接使用的「優秀籍貫」論。¹¹另外，前述龍冠海、魏鏞、丘宏達、楊力字的說法也都透露出類似論點。所謂「優秀籍貫論」，是指在蔣經國優先提拔台灣省籍青年進入特定重要政治職位的政策下，台灣省籍身分成為政治「優秀籍貫」；相對的，大陸各省籍青年則因為籍貫而受害。外省籍青年不論才幹與資歷都沒有機會進入這些保留給本省籍的位置。

這種對於參與高層政治職位機會被剝奪的感覺，其實是在以整個中國為範疇的國家想像下，為了維持地域均衡，而讓各省或地區人士在中央政府重要職位上都有代表之想法而產生。在此國家架構下，台灣做為中國 36 省之一，台灣省籍者在政治職位分配上占有比例，不應高於一省比例，否則就成為享有特權的「優秀籍貫」。這樣衡量公平的標準，是以中國 36 省行政區單位為主要參考架構，而不考慮大陸各省籍在台人數或比例。

到 1980 年代，這種國家範圍的參考架構，以及評估是否公平的方式，在外省籍菁英之間仍然相當普遍。舉例來說，1980 年國建會時，媒體公布與會者名單時，附帶提到 281 位與會者，「以籍貫來分，以台灣籍的六十三位最多，佔百分之二十二點四，其次為江蘇籍，三十八位；廣東籍，二十五位」（聯合報 1980）。1988 年李登輝接任國民黨主席後，提名 180 位中央委員名單時，媒體仍然分別統計各省籍人數（經濟日報 1988）。以省為單位的統計數字，由 1960 年代到 1980 年代末期之

11 1971 年張景涵（張俊宏的筆名）在《大學》雜誌的文章中指出，應該以機會均等來消除第二代的地域觀念。他認為當時「政府對於本省籍的人才蓄意拔擢曾不遺餘力，但是因為對問題本質的未深入掌握，難免在用人上仍呈現『明星式』的培植，……此種明星式的取才方式對本省青年尚未能收到普遍號召之利，卻容易先使外省青年才俊之士產生『此處不留爺』的錯覺」（張景涵 1971: 10）；這種機會不均等會導致「籍貫的優越感與自卑感」。這個說法與後來的「優秀籍貫論」相當類似。

間不勝枚舉，也經常被詮釋為本省籍占便宜的證據。持此觀點者通常都反對將「大陸各省籍」合而為一個群體單位，做為評價政府在用人上是否公平，認為應該分別考慮各省（例如，葉星 1978）。換句話說，只有在考慮中國各省分都應有代表的參考架構下，台灣省籍占多數狀況，才會被詮釋為台灣省籍成為「優秀籍貫」的證據。

(2) 「外省人弱者論」

相對的，「外省人弱者論」則認為相對於台灣省籍者，外省人（不論其省分）已經成為台灣政治或經濟弱者。年輕一代大陸省籍的政治與文化菁英，覺得自身的政治及經濟機會，受到不公平對待，甚至可以說受到省籍歧視。這種弱者意識內涵包括了：

(i) 「外省籍第二代」的身分意識。所謂「外省籍」第二代，籠統地包括了父親或本身來自中國大陸各省（35省、12院轄市），在台灣成長的青年。到了1970年代，在台灣居住已經超過二十年之後，大陸省籍青年原先的籍貫省分語言腔調、文化特質、同鄉社會網路關係，及因而產生的祖籍省分認同，雖然沒有消失，卻因為外省籍共同面臨了相對於台灣省籍青年之不利政治與經濟位置，而逐漸產生了外省籍身分認同。換言之，這個新身分與認同，主要是相對於台灣省籍之共同不利社會位置，而非基於外省籍第二代相同語言與文化。

1987年2月趙少康在《遠見》雜誌提出外省籍第二代或是外省籍新生代危機感說法後，這種身分的說法開始在大眾媒體中大量浮現。光是出現在當時主流媒體報導或專論，至少就包括了蘇嫻雅（1987）、王銘義（1987）、樂新生（1987）、黃正一（1987）、紀政（1987）、聯合月刊（1987）、戎撫天（1988）、黃主文（1988）、孫勝治（1988）等。而《聯合報》更在1988年2月12日社論中，直接討論本土化政策與「外省籍第二代」身分與失意感的關連（聯合報1988a）。因此，儘管過去外省籍身分早已經出現在官方統計類屬及本省籍人士群體分類概念中，但是外省籍人士（特別是第一代來台者）對於外省人身分之認同或接受，在多數狀況下，都不及大陸原籍省分或縣分之認同。直到1980年代外省籍第二代在本土化政策

下成爲台灣社會弱者的說法出現後，這個原先主要是由他人所賦予的整體性身分，才逐漸成爲具有社會意義的主觀身分認同。

不過，必須特別指出的是，雖然以「外省第二代」自居的行動者及論述建構主體，相當強調有別於「外省第一代」的世代身分，但是他們對於其弱勢位置的討論，卻經常是以全部外省籍爲範疇（參見以下的討論）。因此，本文以「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稱之，而不特別稱爲「外省第二代弱勢族群意識」。¹²

(ii) **做為經濟上的弱者**。魏鏞認爲外省人在職業分布上集中於平均收入較低的軍公教行業，造成外省籍青年處於不利經濟位置(Wei 1976)。但是，更多人指出外省籍青年在找工作時，經常看到報紙徵才啓事中列出「限台籍」條件，而認爲本省籍雇主在招募員工時歧視外省籍青年。《中國論壇》在 1982 年 3 月討論地域意識問題時，特別討論企業徵才時偏愛台籍。在民間企業工作多年的與談者（邱文福、蔡式淵）指出，有些本省籍雇主在找人時列出「限台籍」條件，並不是因爲政治因素，而是因爲工作性質需要會講閩南話，或是因爲曾有研究調查發現「外省籍的同事在公司裏引起爭端的比例較大」（中國論壇 1982: 31, 50）。但是，這些說明只是驗證了的確有徵才時「限台籍」的事實。

(iii) **做為政治上的弱者**。引發外省籍政治與文化菁英最不滿的，則是政治發展機會受到限制。相對於「優秀籍貫論」中強調台灣省籍人士被保障進入某些官派政治職位中，「外省人弱者論」強調外省人在民選政治職位中代表性不足。因爲缺乏選舉所需資金，加上國民黨又往往不支持，使得外省籍青年很難透過選舉取得公職。魏鏞特別指出歷年來外省籍台灣省議員比例都偏低，而且比例逐年下降(Wei 1976: 266)。丘宏達、高資敏、陶百川也多次提到 77 個台灣省議會議員只有 1 或 2 位外省籍

12 本文一位審查人建議將本文次標題改爲「外省第二代政治菁英族群意識內涵與緣起」，筆者考慮後決定維持原有次標題。除了上述關於為何不強調「第二代」的理由外，參與這項建構的人不只是政治菁英而已，許多文化菁英與學者也參與其中；一般民眾更是以高度凝聚及同質性的投票行爲參與這項建構（見本文後面的分析）。

(中國論壇 1986a; 丘宏達 1986; 黃肇松、周陽山記錄整理 1987)。增額立委選舉外省籍當選比例也逐屆下降。此外，國民黨不但不支持外省籍青年參選，反而經常透過特種黨部（如黃復興黨部），要求眷村居民投票給國民黨本省籍候選人（丘宏達 1986；政治學者呂亞力的發言，參見樂新生 1987）。

1980年代國會全面改選逐漸成為民主化訴求時，部分外省籍青年因為不易贏得選舉的經驗，而認為不考慮人口數較少群體參與政治權利的民主化訴求，違反了民主精神。他們指出，「『民主』的意義，不重在多數決的數人頭，而重在對少數的尊重與弱者的扶持保護」（華國權 1987a: 13）；並進而認為本省籍政治菁英的本土化訴求排斥外省人，「剝奪在台外省人的『本籍』公民權」（華國權 1987b: 42；唐建國 1987a）。因此，呂亞力認為：「在選舉提名策略上，外省人口既然佔百分之十五，提名時總應有百分之十以上的名額，以顧及相對平衡，並減少外省第二代感受的威脅」（樂新生 1987；亦見丘宏達 1986）。

更重要的是，不少人主張在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改革方案中，應該設立代表大陸省分（或地區）保障性席次（例如，中國論壇 1982: 14；荆知仁 1985；丘宏達 1986）。這些席次的意義一方面是國會象徵代表全中國，另一方面則是保障外省籍青年的政治參與機會（戎撫天 1983, 1984, 1985；唐建國 1987a, 1987b；聯合報 1985）。當時外省籍菁英的公開發言幾乎都主張國會中應該設置大陸代表席次；他們爭論的只是究竟應以省分為單位（例如，每省兩名），或是以地區為單位（例如，大陸的華北、華中、華南、東北、西北；見丘宏達 1986）來設置，以及應該占有象徵性、還是實質性比例而已。

3. 「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內涵之分析

總括地說，此時外省籍青年的不滿包括了政治及經濟上的不公平對待。不過，如果細加探究，可以發現主要不滿是在政治參與機會被剝奪。魏鏞強調外省人在經濟報酬或所得上是弱者(Wei 1976: 261)，但是這種說法在當時就有爭議（見王甫昌 2008a）。除了隻身在台者外，外省籍整體

經濟收入並非弱者。外省籍青年比較在意的是 1970 年代以前，求職徵才啓事出現的「限台籍」條件限制，而有經濟機會受到排斥之感。根據筆者整理《聯合報》由 1961 年到 1985 年之間，新聞文稿中出現就業輔導機關刊登的企業徵才啓事（不是求職欄廣告），在 1960 年代與 1970 年代，214 則企業徵才啓事中約 24.8% 有「限台籍」條件，6.5% 籍貫不拘，68.7% 則未提到籍貫條件（參見表 1）。

表 1 《聯合報》中就業輔導機構轉載徵才啓事中的「籍貫」條件，1961-1979 年

時期 \ 籍貫條件	限台籍	籍貫不拘	未提	小計
1961-1969	42 (29.0%)	11 (7.6%)	92 (63.4%)	145 (100.0%)
1970-1979	11 (15.9%)	3 (4.3%)	55 (79.7%)	69 (100.0%)
總計	53 (24.8%)	14 (6.5%)	147 (68.7%)	214 (100.0%)

資料來源：筆者以關鍵字「徵才」搜尋《聯合報》「聯合知識庫」整理而得，搜尋範圍為 1961 年到 1979 年。

註：表中數字徵才啓事為則數，括弧內為橫行百分比。

不過，過去人們對此類限制條件似乎習以為常。這可以由三點來看：第一，限籍貫的徵才啓事在 1950 年代「徵女傭」廣告中屢見不鮮，而且各省都有（楊孟軒 2010）。第二，公開批評這種徵才條件「限籍貫」的文章，1970 年才出現在主流媒體中，論者擔心如果這種「狹隘地域意識」不去除，在現代社會中仍然出現「限粵籍」、「限湘籍」、甚至「限非台籍」條件，「將成什麼話？」（懿玲 1970）。第三，早期報紙的求職啓事中，求職者通常會主動表明籍貫身分。例如，《聯合報》1958 年刊登 9 則人求事啓事，89 位求職者除了一位外，都主動提供詳細籍貫資料¹³。這顯示在過去地域觀念盛行、省籍文化差異仍然明顯

13 《聯合報》1958 年 9 則求職啟事分別出現在：1 月 5 日、1 月 27 日、2 月 9 日、3 月 10 日、3 月 21 日、4 月 11 日、7 月 9 日、7 月 14 日及 7 月 21 日，都是第 2 版。

的狀況下¹⁴，雇主考慮籍貫或優先雇用自己同籍貫者，是極為尋常的做法，也不會被認為有省籍歧視問題。

因此，1970年代末期外省人對徵才啓事「限台籍」之抗議，反映了一種評價社會正義觀念之轉變：在現代普遍公民權利概念下，個人不應其出身背景而受到差別待遇，而且國家也應該保障個人權利。論者除了公開呼籲本省籍雇主應該摒棄地域意識外，也建議政府制定雇用法，保障外省籍青年平等就業權（吳建國 1980；張系國說法，參見聯合報 1979c；聞立中 1987）。而且，當這個議題開始被熱烈討論時，許多論者也承認「限台籍」條件已經很少出現（例如，聯合報 1979b）。表 1 也顯示徵才啓事中限台籍出現比例，由 1960 年代的 29.0% 降到 1970 年代的 15.9%。

比較重要的，反而是政治參與機會的相對剝奪感。尤其是在台灣民主化改革進程中，逐步開放各種政治參與管道，外省籍似乎都被排除在外。但是，外省籍菁英也認為，造成外省人在台灣政治代表性不足的主要原因，並非當時政治實力仍然相當有限的政治反對陣營對外省人的排擠，而是國民黨高層的用人策略，及他們爲了開放選舉維護政權合法性，因而不支持外省籍參選的做法。也因此，外省籍菁英未採用較激烈的族群運動去動員一般民眾，只是透過大眾傳播媒體評論、學術論文和其他管道，希望與他們關係密切的黨國領導者，在安撫本省籍青年時，也能注意外省籍青年的不滿。他們認為國民黨高層爲了維護外省籍第一代利益及安撫本省人，而在選舉中犧牲了外省第二代權益。趙少康便曾經表示：「執政黨明明可以支持百分之二十的外省人，但他偏不提名，就是因爲老委員是外省人，執政黨必須把增加的名額留給本省人，導致外省人第二代在執政黨中根本沒有被提名的機會」（聯合月刊 1987: 39）。

但是 1988 年蔣經國總統突然逝世，李登輝繼任總統之後，解決外省

14 1959 年專欄作家何凡有一篇討論外省住戶和台灣下女隔閡的文章，頗能顯示這種情況：「談到台灣下女的問題，大家有一個共同的感覺：就是無論你如何巴結，也無法和他們發生感情，……幾乎是你和世界上任何人皆能發生感情，建立友誼，但是台灣下女例外」（何凡 1959）。

籍政治代表性不足問題的策略，有了不同發展。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在新政治環境下，也有了新的意義及作用。這些作用可以由過去外省籍候選人台灣選舉中，表現不理想的因素去分析。本文主張，除了一般常提到的國民黨高層不提名、外省籍缺乏資金的因素外，外省籍第一代移民的省分地域意識，使得他們難以在選舉中跨越省分投票，也對外省籍候選人產生不利影響。就其最後達成的政治作用來說，外省籍第二代在此時開始建構的弱勢族群意識，似乎是在於克服外省籍第一代普遍地域意識所產生的政治限制。

三、重新理解「地域意識」的功能與限制

前面提到外省籍菁英認為政治參與機會被剝奪的緣由中，兩項重要機制（政府用人的省籍考量、外省籍參選不易成功），其實都和地域意識有關係，這並非偶然的現象。地域意識做為外省第一代移民重要的政治與社會組織原則，有其長遠的社會與文化淵源。地域意識是本文分析的核心概念，有必要在此先界定其意義及本文的操作性用法。

1. 台灣「外省籍」人士地域觀念的意涵

本文所謂的地域意識（或地域主義 regionalism），在一般性概念上，是指將地域（通常是自己出身的地區或家鄉）的利益置於國家整體利益之上的心態。研究民國初期省籍意識的中國學者楊妍指出：

地域主義的認同意識是基於在人們對所屬地域的利益有明確的認識，在維護共同利益的基礎上，形成了長期的交往行為，這種具有延續性的交往活動造就了地域內緊密聯繫的經濟、政治等關連。（楊妍 2007: 17）

地域意識最具體的社會或政治行為展現，是對於自己的同鄉（人）的偏好或優惠待遇，以及對於外鄉（人）的排斥或差別待遇。地域意識

被認為是傳統社會中重要社會價值與觀念，也往往是社會邁向現代化或建立民族國家過程的重要障礙。

本文對地域意識的具體操作化方式也需要說明。本文認為，在戰後初期台灣社會脈絡下，地域意識的具體表現方式，在本省人與外省人之間有相當明顯的差異。做為在地者的本省人，其地域意識主要是表現在對於出身縣市，甚至鄉鎮的認同，以及由此延伸出來，對於外鄉人、外縣市人、外省人的不同對待方式與標準。¹⁵而在 1980 年代以前，在台灣「外省人」，其地域意識則是表現在對於大陸原鄉省分（或縣分）的認同，以及因此延伸出來對於他省人（包括大陸其他省分及台灣省）的不同對待方式。雖然過去政府或媒體往往也將本省人及外省人之間隔閡或緊張關係視為是地域意識的表現，但是本文對於這樣的用法有點保留。

基於 1945 年以前台灣與大陸五十年的隔離，以及戰後初期的接觸經驗，在 1970 年代以前，許多本省人對於外省人有類屬性敵意與隔閡。同樣的，大陸各省移民在面對本省人時所感受到的巨大社會與文化差異和隔閡，當然也會有相對於本省人的「外省人」群體區分感。但是，大陸各省籍移民之間「外省人」的群體類屬意識，是否適合以地域意識的概念來描述或分析，或是他們在此時是否已經有跨越省分的「泛外省人認同」，卻需要再斟酌。

若就當時大陸各省來台移民的地域意識性質來看，「同鄉」在社會關係的重要性，是因為「同鄉非親即故」（一得 1956），也就是同鄉意味著可能有家族、宗族或其他親屬關係，或者因為鄰近村里而認識或有共同熟識朋友的實質性血緣、地緣連帶關係。加上清末及民國時期以來政治制度與政治運動（例如，聯省自治運動）的強化，大陸各省分「省域為空間範圍的『省籍意識』」成為中國社會地域主義的主要表現（楊妍 2007: 95）。這些過去的社會、政治與經濟活動的經驗，使得來台大陸

15 過去也有不少人將本省人內部的「閩客」差別意識界定為地域意識。台灣某些縣市因為福佬、客家鄉鎮或村落壘壘分明，地方性政治職位分配因此有閩客考量或輪流擔任的傳統。在地域與文化高度重疊狀況下，以地域意識來界定這樣的意識是適當的。

各省籍人士有強烈省籍意識（或省分意識）。

相對的，大陸各省籍移民在台灣社會情境中，初期所形成的（相對於本省人的）外省人共同身分感，卻是缺乏實質社會關係連帶基礎，也沒有具體社會與政治功能的想像性身分。就社會功能來說，在過去講究「關係」的傳統社會中，如果僅是同為大陸人（外省人）的關連，在多數狀況下，似乎不太能成為請託時可以運用的社會關係。《聯合報》在1956年〈校長苦經〉文章中，提到四種用於請託的社會關係，包括：同學（同校畢業或同期受訓者視校長為「學長」）、同鄉（大陸同省、同縣或同鄉者視校長為「鄉長」）、同事（校內同事視校長為「家長」）、同地區（學校家長會或地方士紳、民意代表視校長為機關「首長」）（一得1956）；這四種都是有實質性連帶的社會關係。在這樣的社會關係觀念下，同為「外省人」雖然可以區隔、表達出大陸各省籍人士與台灣省籍者的巨大文化差異，但是在「外省人」之間似乎沒有明顯的實質社會關係功能，也不容易成為社會組織的基礎或原則（參見下面的討論）。更重要的是，過去全國性政治制度的設計主要是奠基於大陸省分為主地域意識；1949年以後，此一地域意識繼續成為全國性政治制度在遷台期間暫時性調整的基礎。這使得「泛外省人」身分在遷台後二十年間，沒有明顯實質政治功能。

本文這項關於外省籍地域意識的操作性假設，將在下文討論中，以實質資料分析作進一步檢證。以下先分析地域意識在遷台國民黨政府政治體制下權力分配中的角色。

2. 地域觀念對政治權力制度設計及權力分配的影響

過去一般理解地域觀念對遷台國民黨政府體制的影響，主要是指中央民意代表機構中，由大陸各省、甚至各縣的人民，各自選出地區性代表的制度設計。根據《中華民國憲法》規定，國民大會代表是由每一個縣（或位階相等的行政區單位）各選出一名代表，¹⁶ 另外尚有不同職業

16 1947年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縣市及其同等區域可選出名額有2,177名（董飛翔編著1984a: 75）。第一屆立法委員總數773位中，有665位（86.0%）是由省、院轄市、蒙古、西藏及邊疆民族選出的地區性代表（董飛翔編著1984a: 562）。

團體代表；立法委員則是以省為單位，再根據人口數決定其名額。1949年後由於許多中央民意代表沒有來台灣，為了湊足召開會議法定人數，政府決定採用遞補，使大陸各省及院轄市在台灣都有一定人數的立法委員及國大代表，以象徵其代表全中國各省（市）。¹⁷ 後來更透過留任及大法官釋憲讓第一屆立法委員、監察委員，在第二屆未能選出及集會之前，繼續行使職權，而形成了不必定期改選、類似終身職的資深中央民意代表（薛化元 2001）。這些象徵中華民國法統的國會，也成為大陸各省籍人士掌握中央政府權力絕對優勢的重要機關。

但是，「地域意識」在中央政治權力分配上的影響，其實遠超過一般所熟知的立法院及國民大會制度設計。在憲法沒有規定需要考慮地區代表性的其他中央政府機構，人選安排也有地域均衡觀念考量。

(1) 考試委員的地域分配，1948-1990年

以考試院來說，考試委員派任的省籍均衡考量極其明顯。由1948年第一屆開始，到第七屆（任期為1984年到1990年），19位考試委員固定由19個省分人士出任，只有第六屆將原來遼寧省委員改成同屬東北地區的遼北省人士擔任，到第七屆又改為同屬東北地區的黑龍江省籍人士出任。另外，第七屆時原來廣西省的委員，改由四川省人士出任。其餘17席考試委員在1950到1990年這41年間，都由固定17省人士擔任，一省一席（參見表2）。一直要到1990年李登輝擔任總統時，才將先前固定由貴州、河北、甘肅三省人士擔任的考試委員席次改由台灣省籍者出任，使台灣省籍考試委員增加到4位。但是，另外15位考試委員，仍然由原來15個固定省分的人士出任。

這個令人驚訝的固定省分代表安排，是刻意造成的結果。在1948年蔣介石總統提名第一屆考試委員，讓監察院行使同意權時，監察委員之間事先即有按地域分配之共識，將19位考試委員與17位司法院大法官（同樣是總統提名，監察院同意權）的36個名額合併起來，每省一個

17 立法委員一共有107位遞補，其中88位(82.2%)是省、院轄市及地方代表，僑居國外國民(2位，1.9%)及職業團體(17位，15.9%)（董飛翔編著1984a: 571-572）。

表 2 行憲後第一至第八屆考試院考試委員的省籍分布，1948-1996 年

屆別 省分	第一屆 ⁺ 1948-1954	第二屆 1954-1960	第三屆 1960-1966	第四屆 1966-1972	第五屆 1972-1978	第六屆 1978-1984	第七屆 1984-1990	第八屆 1990-1996
福建省	盧毓駿	盧毓駿	盧毓駿	盧毓駿	盧衍祺*	盧衍祺	盧衍祺	陳炳生*
湖南省	張默君	張默君	張默君	侯暢*	侯暢	侯暢	曾聳虹*	張定成*
廣東省	黃麟書	黃麟書	黃麟書	黃麟書	李煥榮*	黃棟培*	譚天錫*	譚天錫
河南省	張賓生	張賓生	孫清波*	孫清波	朱建民*	周恒*	耿雲卿*	耿雲卿
湖北省	艾偉	管公度	成揚軒*	成揚軒	成揚軒	成揚軒	王作榮*	余傳韶*
遼寧省	周從政*	方永蒸	方永蒸	周肇西*	周肇西	王德馨*(遼北)	王執明*(黑龍江)	王執明(黑龍江)
陝西省	馬師儒*	陳固亭	陳固亭	陳固亭	張光亞*	張光亞	張維一*	田維新*
山東省	盧逮曾	王立哉	王立哉	王立哉	金祖年*	金祖年	侯健*	王曾才*
江蘇省	柳詒徵*	李紹言	翁之鏞*	翁之鏞	翁之鏞	翁之鏞	李崇道*	周河*
浙江省	張其昀	查良釗	查良釗	查良釗	曹翼遠*	傅肅良*	傅肅良	曹伯一*
安徽省	張忠道、高一涵	楊亮功	楊亮功	楊亮功	馬漢寶*	馬漢寶	馮信孚*	洪文湘*
江西省	陳劍脩*	羅時實	羅時實	羅時實	張則堯*	張則堯	徐佳士*	劉扈鈞*
台灣省	陳逸松	潘貫	劉兼善*	賴順生*	賴順生	賴順生	陳水達*	陳水達
雲南省		陳玉科	陳玉科	張邦珍*	張邦珍	丁中江*	王文*	張鼎鍾*
山西省	趙青譽*	賈宣之	劉象山*	劉象山	劉象山	劉象山	于惠中*	于惠中
廣西省	李運華*	黃崑山	康代光*	康代光	顧元亮*	楊必立*	姚蒸民*(四川)	何世延*(四川)
貴州省		張廷休	張廷休	華仲璽*	華仲璽	華仲璽	王華中*	郭俊次*(台灣)
河北省	于樹德*	馬國琳	馬國琳	馬國琳	賈馥茗*	賈馥茗	賈馥茗	施嘉明*(台灣)
甘肅省	水梓*	陸錫光	陸錫光	陸錫光	陸錫光	李世勳*	李世勳	城仲樸*(台灣)
	*未來臺		*6 新任	*5 新任	*10 新任	*7 新任	*15 新任	*14 新任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聯合報》及《中國時報》（及前身《徵信新聞報》）歷年資料整理而得。

註：+ 第一屆中，加網底者表示是 1948 年通過的 10 位，其餘 9 位是 1949 年通過。加星號(*) 的 10 位表示未隨國民黨政府來台。其中，未來台的郭鴻藩省分無法查出。

(許聞淵 1948)。根據許聞淵，在該次監察院行使同意權時，果然有一些被提名的大法官與考試委員，因為籍貫因素而未獲通過(中央日報 1948a, 1948b)。隔年(1949)才由代總統李宗仁補提名 17 位大法官及考試委員，獲得監察院同意(中央日報 1949)。換句話說，考試委員由固定 19 省人士出任的原則，在政府遷台前就已經確定。值得注意的是，第一屆考試委員有 10 位並未隨政府來台，但是在政府遷台以後，第二屆(1954 年)考試委員提名人選，卻完全遵循第一屆時所確立的 19 省分地域分配原則，而開啓了將近四十年的省分世襲。

第二屆以後，監察院沒有再否決過任何考試委員提名人選。政府高層以及這 19 省在台人士，似乎也將考試委員的省分代表席次視為理所當然。在 1978 年第六屆時，就有記者明白指出新人人選「同省遞補」的「省區分配」考量：

新委員的安排，除了重視學養經驗特長外，還顧及不提名委員或現有缺額的省區分配。例如丁中江是雲南省人，補張邦珍的缺；李世勳是甘肅省人，補陸錫光的缺；王德馨是遼北省人，補周肇西的缺；黃棟培是廣東省人，補李煥燊的缺；傅肅良是浙江省人，補曹翼遠的缺；周恒是河南人，補朱建民的缺，楊必立是江蘇人(筆者按：應為「廣西人」)，補顧元亮的缺。

(聯合報 1978b)

1984 年第七屆人選尚未明朗時，記者對於可能人選的猜測，也都是以省為單位，分別列出該省可能被提名名單(林若雱 1984b)。在此一共識下，只有同一省分的人，才會對該省提名人選表示反對，其他省分的人通常會尊重該省人士對其省分代表的看法。例如，1966 年時，湖南省考試委員提名人就受到「湖南省旅台同鄉會」黑函抵制，最後由與該提名人有同鄉(同省)之誼的監察委員出面，向其他省監察委員拉票，最後才有驚無險地獲得同意(聯合報 1966)。

不過，也在第七屆提名時，主流媒體上出現對「固定十九省」、「一省一席」分配模式的質疑。當時《聯合報》記者林若雱指出此次提名特色之一是「省籍與性別均衡」後，語帶批評地指出：「此次提名人選唯一美中不足的，十九名考試委員中，除了東北省籍由王德馨（遼北）改為王執明（黑龍江）外，其餘十八名仍分屬原有十八個省，無法破除『省籍分配』的舊有慣例」（林若雱 1984c）。這個批評出現的背景，其實是 1980 年代初期，主流媒體上開始討論政治職位的地域分配做法和慣例。不過，該記者批評的省籍分配舊有慣例，其實是指「有十六個省歷屆均未產生考試委員：……，顯然不合情理」（林若雱 1984a）。該篇報導中並提到「有人認為」比較「合理」的改革方式為：「將三十五省分成東、南、西、北、中五區，每區安排四至五名考試委員，每屆改選時視人選調配省籍，不必永遠固定在那十九省」。這樣的說法仍然反映了以中國大陸各省為主體的地域分配概念，也是形成「（台灣省籍）優秀籍貫論」的重要基礎。

甚至在 1990 年考試委員改組時，同樣的地域分配模式仍被考慮。不過，這次考試委員提名安排的省籍考量終於有了一些「革新」。當時專案小組對外表示：

為排除以往「一省一人」及「省籍世襲」等原則而招致外界的批評，今年將依中國地理分為八區，打破省籍限制，同時再依人口結構平均分配八區名額……據專案小組成員指稱，此項分配除可滿足全國代表性的要求外，亦可改善目前中央政府所在地台灣省籍考試委員只有一人的情況。（宋朝欽 1990，粗體為筆者所加）

當時專案小組規劃的八區（東北、華北、華中、華南、華東、西南、西北及台灣），仍是由全中國各省的國家架構、加上暫時遷台之考量去區分（宋朝欽 1990）。這說明了當時國民黨政府高層官員或是外省籍人

士，對省籍問題的想法，仍停留在大中國想像中。

(2) 司法院大法官的地域分配，1948-1994 年

相對於歷屆考試委員，1994 年以前共五屆的司法院大法官人選，雖然沒有類似的地域分配模式，但是仍有相當的地域均衡考量。筆者根據省籍身分、通過時間整理了歷屆大法官名單（表 3），從表中的資料，可以發現在來台前就已經通過的第一屆 17 位大法官，分別來自 11 個省，其中江蘇省有 3 位，另有 4 省（江西、福建、湖南及浙江）各有兩位大法官。此外，第一屆大法官出身的 11 個省分中，除了四川、吉林兩省外，另外 9 省都有該省人士擔任考試委員，這也和與原先 36 省每省分配一席考試委員或大法官的默契不合。

事實上，早在 1948 年 7 月 14 日監委第一次針對第一屆大法官 17 位提名人選行使同意權時，通過 12 位中，浙江省及江西省各有兩位，就已經違反了「每省一名」之省分分配共識（中央日報 1948c）。後來在 1949 年 3 月 28 日李宗仁代總統補提名通過的 8 人中，更有 5 位提名人不符合每省一名原則，因此出現了第一屆（來台之前）有 5 個省有兩名以上大法官（中央日報 1949）。因此，至少 1949 年以前，在法學專業要求較高的大法官提名與任命中，省分地域均衡考量似乎比較沒有受到重視。

反倒是政府遷台以後，在 1952 年所提名的 7 位第一屆大法官遞補人選，在省分上沒有重複，而且加上來台後仍然健在的兩位（胡伯岳及蘇希洵），分別代表 9 省，省分均衡考量似乎反而較大陸時期更明顯。尤其是到了 1958 年提名第二屆人選時，17 名大法官分別來自 14 省，僅有 3 省（江蘇、福建、浙江，是在台人數最多的三個大陸省分）各有兩位大法官，其餘 11 省（包括台灣）都僅有一位。1967 年提名第三屆大法官時，17 位提名人分別來自 14 省，僅有 3 省（江蘇、台灣、福建）各有兩位大法官。1972 年蔣經國上台後，補提名了 4 位第三屆大法官之後，17 位大法官分別來自 13 省，福建有三位，江蘇、台灣各有兩位。1976 年第四屆提名時，15 位提名人選來自 12 省，與前一屆最大的差別是，台灣省籍有三位，福建省籍有兩位，其餘 10 省一省一位。1985 年提名第五屆時，

表 3 第一至第五屆司法院大法官的省籍背景，1948-1994 年

	第一屆 1948-1958	第二屆 1958-1967	第三屆 1967-1976	第四屆 1976-1985	第五屆 1985-1994			
河北省	燕樹棠	王之侖	王之侖	梁恆昌	劉鐵錚			
江蘇省	沈家彝、 李浩培	夏勤	金世鼎 王昌華	張劍寒	楊建華			
湖北省	梅汝璈	曾劭勳	曾劭勳	范馨香	范馨香			
台灣省	蔡章麟	黃演渥	黃演渥 戴炎輝	陳世榮 翁岳生	翁岳生 楊日然 陳瑞堂			
江西省	劉克騫 張于溥	徐步垣	徐步垣	歐陽經宇	徐懷瑩			
四川省	李伯申	曾繁康	曾繁康	楊與齡	楊與齡			
福建省	翁敬棠 葉在均	林紀東 洪應灶	林紀東 洪應灶	陳樸生	林紀東 陳樸生			
山西省	胡伯岳	胡伯岳	胡伯岳	李潤沂				
湖南省	黃右昌 向哲濬	王風雄	胡翰	管歐	蔣昌煒			
廣東省	何蔚	黃亮	黃亮					
浙江省	洪文瀾 林彬	黃正銘	黃正銘 諸葛魯					
河南省				李鐘聲	李鐘聲			
廣西省	蘇希洵			姚瑞光				
吉林省	魏大同	韓俊傑						
安徽省		史尙寬	程德光	馬漢寶	馬漢寶			
遼寧省		景佐綱	景佐綱		張承韜			
山東省		史延程	張金蘭		史錫恩			
甘肅省			田炯錦					
遼北省				翟紹先	翟紹先			
熱河省				鄭玉波				
海南 特區					吳庚			
貴州省					李志鵬			
備註	1948 及 1949 通過 未來台、 來台後病 逝、來台 後轉任他 職	19520318 通過	19580914 通過 19640911 遞補	19670812 通過 19710715 遞補（病 逝的程德 光、黃演 渥）	19720713 新任（戴 炎輝轉任 司法院副 院長）	19760917 通過； 張劍寒未 就任；洪 遜欣 1981 病逝；李 潤沂 1982 病逝	19820610 通過	19850912 通過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司法院大法官網站（http://www.judicial.gov.tw/constitutionalcourt/p01_04.asp，讀取時間：2013 年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1 日）大法官之省籍背景資料，並參考歷年《中央日報》相關新聞報導整理而成。

註：第一屆分別在 1948 年 7 月 14 日通過 12 位（其中，福建籍江庸及陝西籍鄒朝俊未就任，河南籍張式彝病故）；及 1949 年 3 月 28 日補提名通過 8 位。另外，第一屆李浩培、梅汝璈未出現在司法院大法官網站名單中，本表依《中央日報》1949 年 3 月 29 日通過名單補充。

16 位提名人中，除了台灣省籍三位外，其餘 13 位分別代表其他 13 省。

總體來說，除了 1976 年以後，蔣經國提拔台籍青年政策，使得台灣省籍大法官，由第一屆、二屆的一人，第三屆增加為兩人，第四屆、五屆增加到三人之外，其他省分多於一人的狀況，反而越來越少。到了第五屆時，台灣省三位，其他都是一省一位，這或許正是讓第二代外省籍菁英認為台灣省已經成為「優秀籍貫」的重要背景。

在 1976 年第四屆提名時，籍貫均衡的因素，似乎是重要考量；當時《中央日報》社論「國人對第四屆大法官的期望」，就曾經如此評論政府平衡地域的用心：

就籍貫而言，大法官所屬省區，依法並無限制，且在總名額中亦不可能使每一省區均獲配額。政府為羅致人才，其代表之省分，自然越多越好。此次大法官十五人涵蓋十二個省區，除台閩二省情形特殊，分別有三人及二人外，其餘十省每省一人，其配置堪稱適當。（中央日報 1976）。

類似說法也出現在其他主流媒體中（例如，聯合報 1976）。這項做法顯示了政府高層在安排大法官人選時，也必須考慮到外省籍菁英對省籍均衡的期望。相對於考試委員到 1990 年為止幾乎都由固定的 19 省人士擔任，大法官人選似乎刻意讓更多省分人士也能夠擔任。到 1994 年為止的前五屆中，一共有 22 省的人士擔任過大法官；另外，從未有該省人士擔任考試委員的四川、海南、吉林、熱河等四省，都曾有人擔任大法官。

(3) 行政院內閣的地域分配

即使在行政院內閣中，人事安排似乎仍有明顯的地區分配或均衡考量。除了前面提到的副院長及幾個特定部會，蔣經國掌權後固定任用台灣省籍人士，以及蒙藏委員會（多由西北、東南省分人士擔任）、僑務委員會（多由東南沿海的福建、廣東兩省人士擔任）以外，其他各部會也有地域均衡（彭懷恩 1986: 71-76）。由於內閣部會首長人數較少，因

此不以省分，而以地區做為分配單位。彭懷恩在分析 1985 年以前，政府遷台以後的 6 位行政院長（陳誠、俞鴻鈞、嚴家淦、蔣經國、孫運璿、俞國華）所任用的內閣閣員，如果由出身地區來看，雖然有某些地區比例較高，但是各地區都仍有一定比例。他所分析的 139 位內閣官員出身地區與比例如表 4 的資料。

根據這項分析，若以地區來看，內閣官員出身地區最多的是「華中沿海」（特別是浙江省及江蘇省）有 28.1%，其次是「華中內陸」23.7%，再來依次是「台灣」16.5%、「華南」11.5%、「華北」11.5%，

表 4 台灣行政院院長與內閣閣員出身的背景：按「出生區域」區分，1950-1984 年

	出生區域							總計
	華南	華中沿海	華中內陸	華北	東北	西北與西南	台灣	
行政院長	1 (16.7)	4 (66.6)	1 (16.7)	0	0	0	0	6
行政院副院長	1 (12.5)	2 (25)	1 (12.5)	1 (12.5)	0	0	3 (37.5)	8
內政部長	0	1 (9.1)	1 (9.1)	0	1 (9.1)	1 (9.1)	7 (63.6)	11
外交部長	1 (14.3)	3 (42.9)	3 (42.9)	0	0	0	0	7
國防部長	0	2 (28.6)	2 (28.6)	2 (28.6)	1 (14.3)	0	0	7
財政部長	0	7 (70.0)	2 (20.0)	1 (10.0)	0	0	0	10
教育部長	1 (9.1)	3 (27.2)	4 (36.3)	2 (18.2)	1 (9.1)	0	0	11
法務部長	1 (12.5)	2 (25)	2 (25)	1 (12.5)	0	1 (12.5)	1 (12.5)	8
經濟部長	2 (16.7)	2 (16.7)	4 (33.3)	4 (33.3)	0	0	0	12
交通部長	0	1 (12.5)	3 (37.5)	1 (12.5)	0	0	3 (37.5)	8
藏蒙委員長	1 (12.5)	1 (12.5)	1 (12.5)	0	1 (12.5)	4 (50.0)	0	8
僑務委員長	6 (85.7)	0	1 (14.2)	0	0	0	0	7
政務委員	2 (5.6)	11 (30.6)	8 (22.2)	4 (11.1)	1 (2.8)	1 (2.8)	9 (25.0)	36
總計人數 (占全部地區%)	16 (11.5)	39 (28.1)	33 (23.7)	16 (11.5)	5 (3.6)	7 (5.0)	23 (16.5)	139 (100.0)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彭懷恩 (1986: 75)，表 3-2，「內閣菁英居住區域的分配」資料，修正後重新製表。修正部分包括：

1. 原表以「出身區域」為直列類屬，本表改為橫行類屬。
2. 原表只列出橫行%，本表加列人數。
3. 原表中「出生區域」的總計人數（原表做「個別統計」），有嚴重錯誤，本表重新計算。

註：表中數字為人數，括弧內為橫行百分比。

較低的是「西北與西南」的 5.0% 及「東北」3.6%。這個表格也顯示，在行政院八部二會中，因為執掌業務的專門性，大部分部會部長人選都集中在幾個地區；唯有人數最多、具有酬庸性質的政務委員，七個地區都有至少一位，平衡地域的意涵相當明顯。

不過，更重要的是，彭懷恩區分大陸省分地區方式，在當時外省籍菁英間相當普遍，即使具體區分的方式不盡相同。周道濟在 1970 年內閣局部改組之後，寫了一篇文章討論改組後的內閣組成時，特別指出政治代表性的公平與合理問題。他指出：「對於入閣者的籍貫地區、教育背景、男女性別、以及黨派關係，亦應作適當的考慮……就籍貫地區而論：東南、東北、西南、西北、北部、中部、南部，實不宜偏廢，否則便欠公平」（周道濟 1970: 10）。根據周道濟的分析與評估，當時的 18 位閣員中：

來自江蘇（含南京市）者三，廣東省者三，台灣（含台北市）者三，浙江者二，安徽者一，江西者一，湖南者一，四川省者一，其他河北、山東、吉林亦各一。將來如果稍做調整，增加一位來自西北地區的閣員，就更理想了。（周道濟 1970: 12，粗體為筆者所加）

由此來看，1970 年代蔣經國掌權以前，中央政府重要職位中，大陸省分或是地區的地域均衡相當明顯。除了國民大會代表及立法委員明顯的是以省分為單位來分配，19 席考試委員由固定的 19 省人士擔任，17 席司法院大法官全部出自 22 個省分；行政院內閣也至少會顧及中國七大地區（加上台灣）都能有代表的原則。第一代外省籍菁英對於以省分為單位的地域觀念或是其形變（以中國大陸七大地區為代表）做為判斷地域政治代表性是否合理的標準，有明顯共識。而也正是對應於這些制度化、或是慣例化地域均衡分配原則所產生的期望，讓許多外省籍菁英在蔣經國決定打破這些慣例，拔擢台灣省籍菁英時，產生嚴重相對剝奪感，

而認為台灣省籍成為「優秀籍貫」。

3. 地域觀念的組織性基礎與表現

除了中央政府權力分配外，在第一代大陸各省來台移民間，省分區分及籍貫是個人身分認同及社會網絡或組織的重要原則。省籍（包括省、縣）是個人在舉目無親的陌生移居地中，辨識親疏遠近以建立社會連帶關係的重要依據。這可由戰後初期大量出現的大陸各省同鄉會的組織狀況可見一斑。

根據鍾艷攸台北市外省同鄉會的研究，由 1946 年到 1995 年為止，台北市¹⁸ 共有 326 個外省同鄉會陸續成立；1995 年時，仍有 296 個外省同鄉會（鍾艷攸 1999: 70, 289）。在 326 個外省同鄉會中，有 69 個（21.2%）在 1956 年前（鍾艷攸稱為「政治移民時期」）成立，257 個（78.8%）在 1957 年後成立（鍾艷攸：76-77）。如果進一步區分不同時期外省同鄉會組成單位的分布，可以發現，早期台灣的外省同鄉會主要是以省或（院轄）市為單位組成，後來則較多以縣、市為單位組成。表 5 將鍾艷攸原書表 2-10 作了一些調整及修正後，呈現於下一頁。

表 5 顯示，台北市 326 個外省同鄉會中，有 36 個以「省市」為單位，但是另有 268 個（占 82% 以上）「縣市」同鄉會。除了台灣以外的中國大陸 35 省中，只有寧夏省及綏遠省沒有成立同鄉會；12 個院轄市中，只有上海、北平、漢口、廣州、西安、瀋陽沒有單獨成立同鄉會（應該是併入所在的省分中）；三個特別行政區與地方，只有西藏沒有。¹⁹ 在 1956 年的戶口普查結果中，這三個沒有同鄉會的省或地方，來台人口都不足百人（鍾艷攸 1999: 80-82）。

然而，更值得注意的是，有超過八成以上是縣（市）同鄉會。鍾艷攸統計，共有 10 個大陸省分在台灣有超過十個以上縣市級同鄉會，分別是：江蘇 40 個、江西 35 個、福建與浙江各 32 個、湖南 28 個、湖北 24

18 由於絕大多數外省同鄉會都以台北市為基地，因此鍾文分析台北市、而非台灣省，比較具有代表性。

19 東北各省人口較少，有四省市合組「吉林、松江、合江、哈爾濱同鄉會」，以及三省合組的「黑龍江、嫩江、興安同鄉會」，因此會有上述數字落差（鍾艷攸 1999: 86）。

表 5 台北市外省同鄉會在不同時期組成單位的比較，1946-1995 年

組設 範圍 階段	其他行政單位							總計
	省 (市)	縣 (市)	行政督 察區	道	府 (州)	自然 區域	小計	
省轄市時期 (1946-1967)	29 (81%)	79 (29%)	1 (25%)	0	8 (57%)	1 (50%)	10 (45%)	118 (36%)
院轄市時期 (1967-1995)	7 (19%)	189 (71%)	3 (75%)	2 (100%)	6 (43%)	1 (50%)	12 (55%)	208 (64%)
總計 [橫行%]	36 [11.0%]	268 [82.2%]	4 [1.2%]	2 [0.6%]	14 [4.3%]	2 [0.6%]	22 [6.7%]	326 [100%]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鍾艷攸(1999: 87)「表 2-10、省轄市、院轄市時期同鄉會組設型態比較」之內容，略做調整與修正（在表中以粗體顯示）而得，修正部分包括：

1. 原文數字錯誤：「縣市」同鄉會組織，在 1967 年到 1995 年之間應為 189 個（鍾文原列 198 個）；「縣市」總數應為 268 個（鍾文列 277 個）。
2. 除了省市、縣市外，本表加了一列「其他行政單位」（含括其他較少見的單位：行政督導區、道、府（州）及自然區域）。
3. 表中最後一行，本表未列出原表中的直列百分比（都是 100%），另外加了橫行百分比。

註：表中數字為家數，（直列百分比）與〔橫行百分比〕。

個、安徽 20 個、廣東 19 個、山東與河南各 13 個（鍾艷攸 1999: 84-85）。這些為數眾多的縣市級同鄉會，反映了大陸各省市移民中，不僅區分省分，也對縣市有強烈附著感。而且由於省級同鄉會先設立、縣市層級同鄉會設立後，更說明了他們在陌生地方先聯絡範圍較大的同省分者，稍微安定後則找尋同縣市者，顯然同縣關係仍然十分重要。

這個觀察可以由人們如何稱呼或對待同省或是同縣的人來佐證。在當時大陸各省移民一般用法中，同省的人往往被稱為「同鄉」或「大同鄉」，同縣者則被稱為「小同鄉」。前面引述的〈校長苦經〉中，對於各種不同「同鄉」，有詳盡說明：

因為你既是某省某縣某地人，勢必有大同鄉、小同鄉、小小同鄉之誼，人家便恭維你是一「鄉」之長者……咱們大家都是大陸上來的，同鄉非親即故，身為所謂鄉長也者，對於所介紹的人多少得安排一下子。（一得 1956，粗體為筆者所加）

這些來台後在政府動員或支持下，陸續成立的外省同鄉會，初期目的主要是提供各省移民在台灣的生活照顧，鍾艷攸將這些外省同鄉會定位為「政治性移民的互助組織」（鍾艷攸 1999）。但是，同鄉會不僅維持了大陸各省民眾與祖籍原鄉的關連，也強化不同省分區分，更對台灣「外省人」的政治行動產生重要影響。本文認為，其中最重要的影響，在於這種觀念使得外省籍移民早期在台灣地方選舉中，單憑同鄉票就取得相當比例的基層民意代表（如縣市議員）席次，但是省分地域意識分歧卻也讓他們不容易贏得需要較多選票的民選職位。

4. 「外省籍」在台灣選舉的表現

1950年代初期台灣實施地方自治選舉後到1990年以前，外省籍人士從未贏得縣市長選舉，也很少能夠當選鄉鎮長。1982年兩位外省籍人士當選鄉鎮長（彰化縣田中鎮鎮長劉楚傑是湖南省籍，花蓮縣鳳林鎮鎮長邵金鳳是上海市人），成為媒體報導「突破省籍地域觀念的實例」（楊開雲 1982）。至於不需要太多選票就能當選的縣市議員中，外省籍當選比例其實並不太低。表 6 列出 1950 年到 1982 年（第一屆到第十屆）台灣省各縣市議員中，本省籍（再分為「本籍」與「非本籍」）與「外省籍」當選人數與比例。

表 6 顯示，「外省籍」除了剛到台灣時，前兩屆當選比例較低（1950 年是 3.0%、1953 年是 6.3%）外，之後當選席次比例都在 8.4% 到 12.0% 之間，與外省籍在台人口比例差不多。其中兩次明顯的比例下降（1967, 1982），主要是因為外省籍人口比例最高的台北市及高雄市升格為院轄市。而且值得注意的是，「外省籍」當選的比例都還遠高於本省籍當中的「非本籍」者。

至於外省籍人士最集中的台北市，其選舉表現更是亮眼。表 7 列出 1950 年到 1994 年台北市議會中外省籍議員人數及比例。表 7 顯示，除了移民初期的第一屆（1950）及 1973 到 1981 年期間的三屆外，台北市外省籍市議員比例都接近三成或三成以上，與人口比例相當接近。

但是，在台灣省議員方面，外省籍表現就如同魏鏞（Wei 1976）或是

表 6 台灣省歷屆縣市議會議員中本省本籍、本省非本籍與外省籍人數及比例，1950-1982 年 (%)

年、屆別	議員總數	本省籍		外省籍
		本籍	非本籍（他縣市）	
1950 第一屆	814	777 (95.4)	13 (1.6)	24 (3.0)
1953 第二屆	860	797 (92.7)	9 (1.0)	54 (6.3)
1955 第三屆	928	837 (90.2)	13 (1.4)	78 (8.4)
1958 第四屆	1,025	899 (87.7)	24 (2.3)	102 (10.0)
1961 第五屆	929	819 (88.2)	17 (1.8)	93 (10.0)
1964 第六屆	907	781 (86.1)	17 (1.9)	109 (12.0)
1967 第七屆	847	738 (87.1)	18 (2.1)	91 (10.7)
1972 第八屆	850	745 (87.6)	23 (2.7)	82 (9.6)
1977 第九屆	857	725 (84.6)	33 (3.9)	99 (11.6)
1982 第十屆	799	725 (90.7)	33 (4.1)	41 (5.1)

資料來源：董飛翔編著 (1984b: 185-409)。

註：1967 年台北市升格為直轄市，1982 年高雄市升格為院轄市，此後都不列入計算。

丘宏達等人所指出的「不盡理想」了（參見表 8，1951 年到 1989 年台灣省議會中外省籍省議員的比例）。不過，這些學者並未提到 1968 年及 1981 年台北市及高雄市升格為院轄市後，就不再有台灣省議員名額的因素。過去台北市總能選上 1 到 3 席省議員，1968 年以後高雄市也都可以選上 1 至 2 席省議員。兩地升格後，都使該年外省籍當選台灣省議員人數與比例降低。丘宏達及高資敏在 1980 年代初期強調 77 席台灣省議員只有 1 席外省人的狀況，更是與此大有關連。

類似狀況也出現在 1969 年開放的中央民意代表補選及增選中。表 9 列出 1969 年到 1989 年間 7 次立法委員選舉中，外省籍當選人數與比例。1969 年沒有外省籍當選，是因為國民黨刻意不提名外省籍的結果，否則以當時外省籍在台北市有將近四成人口、台北市議會中有 23 位外省籍議員（占全部席次 38.3%），過去也總能夠選出 1 到 3 席台灣省議員，如果國民黨願意提名，外省籍當選兩席應該不是問題。1972 年國民黨提名了不少外省籍參選，台北市（果然）有兩位當選；該年外省籍總共有 5

表 7 歷屆台北市市議員中外省籍議員人數及比例，1950-1994 年

年、屆別	議員總數	外省籍 (%)
1950-1953 省一屆	50	6 (12.0)
1953-1955 省二屆	57	16 (28.1)
1955-1958 省三屆	66	22 (33.3)
1958-1961 省四屆	77	28 (36.4)
1961-1964 省五屆	62	19 (30.6)
1964-1969 省六屆	60	23 (38.3)
1969-1973 院一屆	48	17 (35.4)
1973-1977 院二屆	49	13 (26.5)
1977-1981 院三屆	51	12 (23.5)
1981-1985 院四屆	51	13 (25.5)
1985-1989 院五屆	51	16 (31.4)
1989-1994 院六屆	51	17 (33.3)

資料來源：1. 董飛翔編著 (1984b: 131-166)。

2. 台北市議會網站歷屆市議員名單資料 (<http://www.tcc.gov.tw/iframe.aspx?n=26921E80F6DC89B5>，取用日期：2011 年 7 月 13 至 15 日)。

表 8 歷屆台灣省議會中外省籍議員人數及比例，1951-1989 年

年、屆別	省議員數			
	全部	本籍 (%)	本省他縣市 (%)	外省籍 (%)
1951 臨時第一屆	55	47 (85.5)	6 (10.1)	2 (3.6)
1954 臨時第二屆	57	52 (91.2)	4 (7.0)	1 (1.8)
1957 臨時第三屆	66	59 (89.4)	1 (1.5)	6 (9.1)
1960 第二屆	73	66 (90.4)	2 (2.7)	5 (6.9)
1963 第三屆	74	66 (89.2)	2 (2.7)	6 (8.2)
1968 第四屆	71	67 (94.4)	0 (0)	4 (5.6)
1973 第五屆	73	70 (95.9)		3 (4.1)
1977 第六屆	77	73 (94.8)	1 (1.3)	3 (3.9)
1981 第七屆	77	75 (97.4)	1 (1.3)	1 (1.3)
1985 第八屆	77	76 (98.7)	0 (0)	2 (2.6)
1989 第九屆	77	72 (93.5)	0 (0)	5 (6.5)

資料來源：董飛翔編著 (1984b: 1-129)，以及「台灣省諮議會」網站資料 (<http://www.tpa.gov.tw/big5/Councilor.asp?cid=2&urlID=20>，取用日期：2013 年 8 月 10 日至 30 日)

註：1. 1968 年台北市升格為院轄市，1981 年高雄市升格為院轄市，都不再有省議員名額。

2. 1951 年臨時第一屆（間接選舉），根據董飛翔編著 (1984b)《中華民國選舉概況（下）》的資料顯示有兩名外省籍，但是台灣省諮議會的網站資料找不出「台南縣」是誰當選。應該是《中華民國選舉概況（下篇）》誤植的結果。特此註明。

表9 台灣歷年立法委員增選與增額選舉外省籍候選人當選數、比例及籍貫別，1969-1989年

年度	開放選舉席次	外省籍當選數	外省籍當選%	外省籍候選人當選選區(籍貫)
1969 (增選)	11	0	0	
1972 (增額)	34	5	14.7%	台北市：李志鵬(貴州)、周文璣(上海市)；福建省：吳金贊(福建)；自由地區工業團體：汪竹一(江蘇)；自由地區教育團體：劉芳遠(廣東)
1975 (增額)	37	5	13.5%	台北市：李志鵬(貴州)、周文璣(上海市)；福建省：吳金贊(福建)；自由地區工業團體：汪竹一(江蘇)；自由地區教育團體：劉芳遠(廣東)
1980 (增額)	70	7	10.0%	台灣省一選區：周書府(江蘇)、周大業(遼北)；台北市：李志鵬(貴州)、雷渝齊(湖南)；高雄市：于樹潔(天津市)；福建省：吳金贊(福建)；自由地區教育團體：譚鳴皋(湖南)
1983 (增額)	71	5	7.0%	台灣省一選區：周書府(江蘇)；台北市：李志鵬(貴州)；高雄市：孫禮光(青島市)；福建省：吳金贊(福建)；自由地區教育團體：于衡(山東)
1986 (增額)	73	4	5.5%	台灣省一選區：周書府(江蘇)；台北市：趙少康(河南)；高雄市：蕭楚喬(江西)；福建省：黃武仁(福建)
1989 (增額)	101	18	17.8%	台北市北區：周荃(浙江)、趙少康(河南)、丁守中(浙江)、趙振鵬(河北)；台北市南區：林正杰(福建)、郁慕明(上海市)、張志民(山東)；高雄市北區：林壽山(山西)；高雄市南區：王天競(嫩江)；台北縣：洪秀柱(浙江)、周書府(江蘇)；桃園縣：朱鳳芝(河南)；台中市：沈智慧(福建)；高雄縣：蕭金蘭(湖南)；屏東縣：王素筠(湖南)；商業團體：王令麟(湖南)；勞工團體：葛雨琴(山東省)；福建省：黃武仁(福建)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選舉總事務所(1970, 1973, 1975)、中央選舉委員會編著(1981, 1987, 1991)及董飛翔編著(1984b)相關資料整理而成。

位當選增額立委，占全部 34 席 14.7%，和當時外省籍在台人口比例相當。但是 1980 年以後，外省籍當選比例卻逐年下降，1986 年更是跌到谷底，只有 4 位（占 5.5%）。

以上可以歸納出兩項特色。第一，外省籍菁英在選舉表現上，的確有時間上的波動變化，尤其在 1970 年代到 1980 年代初期，其選舉表現的確大不如前。不難明白為何外省籍菁英會在此一時期，開始建構其弱勢族群意識。第二，外省籍候選人在不同層次選舉中，表現一直有重大的差異，過去比較沒有被注意到。雖然外省籍在縣市長、鄉鎮長、省議員及立委選舉表現都比較差，但是在縣市議員，尤其是台北市議員選舉，其實表現並不差；贏得的席次至少是接近人口比例。過去國民黨政府只開放地方選舉時，外省籍選不上的問題很少被提到；但是在 1969 年開放中央民意代表選舉之後，這些問題才漸漸浮現。

過去學者針對外省籍選舉表現不好提出的解釋，不外乎：國民黨刻意不提名、外省人沒有錢（沒有土地或祖產）、也沒有人（人口比例較少），以及大選區設計等。他們沒有指出北、高兩市升格的影響。更重要的是，他們幾乎都忽略了外省籍在不同層次選舉表現差異很大。筆者認為，這正是理解外省籍選舉政治表現變化的關鍵。

5. 地域觀念對外省籍選舉表現的影響

過去外省籍在縣市議員（包括台北市議員）及省議員選舉表現的差異，可能必須由第一代外省人「地域意識」的功能與限制去理解。

(1) 外省籍台北市議員

表 10 列出 1950 年到 1989 年間共 12 屆外省籍台北議員的省籍省分分布，以及 1956 年《中華民國戶口普查》及 1966 年《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台閩地區戶口及住宅普查》中，台北市外省籍中各省分的人口數，並按 1956 年外省籍各省市在台北市的人口數量排列。爲了節省篇幅，表中只列出曾經選出過市議員的大陸省分在台北市的人口數，其中東北九省合併爲一個單位（理由見下面的說明）。

表 10 清楚地顯示：歷屆外省籍台北市議員的各省籍當選數量，幾乎

表 10 台北市外省籍各省市的人口數量與歷屆台北市議員中外省籍背景者的省籍分布，1950-1989 年

省分	1956		1966		省一屆 1950	省二屆 1953	省三屆 1955	省四屆 1958	省五屆 1961	省六屆 1964	院一屆 1969	院二屆 1973	院三屆 1977	院四屆 1981	院五屆 1985	院六屆 1989	總計
	人口數	占外省 人%	人口數	占外省 人%													
福建省	53,434	19.48%	78,953	17.98%	4	4	5	6	4	5	6	4	3	3	4	4	52
江蘇省	36,428	13.28%	52,798	12.02%	1	3	7	6	2	5	4	4	4	2	3	4	45
浙江省	35,240	12.85%	50,932	11.60%			2	3	1	1	2	2	2	2	2	2	17
山東省	24,969	9.10%	44,581	10.15%		2	1	2	2	3	1	1	1	1		2	16
廣東省	20,510	7.48%	37,909	8.63%		1	1	1									3
湖南省	14,218	5.18%	25,625	5.84%			1	2	3	2	1	1	3	1	1	1	15
安徽省	13,098	4.77%	21,325	4.86%	1	3	3	1		1	1			1	1	1	12
湖北省	9,988	3.64%	16,467	3.75%		1			1								2
河南省	9,858	3.59%	17,324	3.95%				1	2	2			1	2	2	1	11
河北省	8,931	3.26%	13,045	2.97%		1	1									1	3
江西省	8,387	3.06%	15,990	3.64%			1	2	3						1		7
上海市	7,203	2.63%	9,876	2.25%						1	1			1	1		4
四川省	6,425	2.34%	14,019	3.19%				2			1					1	4
東北 九省	5,604	2.04%	7,868	1.79%	0	1	0	2	1	3	0	0	0	1	1	0	9
陝西省	1,366	0.50%	2,528	0.58%								1					1
貴州省	892	0.33%	2,010	0.46%							1						1
其他 23 省市	17,764	6.46%	27,856	6.33%													
總計	274,315		439,106		6	16	22	28	19	23	17	13	12	13	16	17	202

資料來源：1. 歷屆台北市外省籍市議員省分分布，同表 7。

2. 人口數字：台灣省戶口普查處 (1959, 1969)。

和各省市在台北人口數量呈現完全正相關。台北市人口數最多的 13 個大陸籍貫省市依次是：福建、江蘇、浙江、山東、廣東、湖南、安徽、湖北、河南、河北、江西、上海、四川，在 1956 年時，上述 13 省市每省（市）至少都有六千人以上，最多的福建是五萬三千人；1966 年時，至少都有九千八百人以上，最多的福建省則有將近七萬九千人。其中除了廣東、湖北及河北三省的台北市議員數量較低外，其餘 9 省市選上台北市議員的人數，都和其人口數量排序一致。在這四十年 12 屆當中，台北市議會共有 202 位（人次）的外省籍市議員，其中有 191 位（94.5%）來自這 13 個人口數量較多的大陸省市。另外 11 位（5.5%），來自其他 7 個人數較少的省分。不過，必須特別指出，這 11 位中，有 9 位來自東北地區的四省一市。由於東北地區在台人口較少，因此組織聯合同鄉會²⁰，如果將「東北地區」當成一個單位，則其總人口數在台北市的大陸各省中剛好排第 14 位，9 位市議員則排第八位，仍然符合上述規律。這 14 省市單位在台北市人口數量的排序與其當選台北市議員人數排序之間的序列相關 (rank order correlation) 係數高達 .836，屬於高度相關。在這個規律下，僅有的兩個例外，是人口較少的陝西及貴州，分別在 1969 年及 1973 年出現了一位台北市議員²¹。

這個規律展現了第一代外省籍移民省分地域意識的作用。在外省籍移民剛到台灣參與地方選舉時，主要憑藉的就是同省分的同鄉票。在當時省分意識仍然相當強、跨越大陸省分的「外省人」共同想像仍然缺乏實質政治功能之狀況下，透過同鄉會組織及各種政治制度設計維繫或強化的地域意識，成為遷台大陸各省菁英及有志之士參選的選票基礎。其中人數較多的省，還可以用更小地區單位作基礎，例如，福建省人士在台北市還有「福州」派、「閩南」派（甚至有「閩東」、「閩西」）區分，他們都可以各自推出人選，靠同鄉票即可當選（黃逸文 1963a,

20 參見本文註 19。

21 1969 年貴州籍台北市議員梁紹洲，是上校退役，由軍方支持，主要是靠軍眷村選票當選（聯合報 1969）；1973 年陝西省台北市議員周恂，三軍大學畢業，當時是空軍電子通信學校少將校長，也是軍方及軍眷村支持當選（聯合報 1973a）。

1963b)。由當時主流媒體上地方選舉選情報導可知，外省籍台北市議員參選者絕大多數在大陸家鄉就已經是有頭有臉的人物，來台後在黨政軍擔任高職者，更是同鄉眼中的「鄉長」。他們出來競選通常都是依賴「同鄉」票源，或是同事或工作單位的支持。除了軍眷村居民會按照上級單位指示，投票給與軍方有實質社會關係淵源的不同省分候選人，或是東北地區跨省合作，以及候選人有不同省分配偶、選舉總幹事可以吸引不同省分選票外，當時外省籍選民一般來說，似乎不太會投給其他省籍候選人。換言之，實質的地緣人際關係連帶，是當時候選人動員選票支持的主要基礎。

(2) 外省籍台灣省議員

大陸省分地域意識，一旦碰到需要較多選票的台灣省議員選舉時，就反過來變成很大限制。由於外省籍在台人口僅占 12%-14%，加上相當不均衡地集中在台北市（1956 年全台灣有 29.6% 外省人居住在台北市，1966 年是 22.5%，參見表 11），以及另外四大都市與北部地區。因此，能夠選出「外省籍」台灣省議員的縣市相當少，過去 11 屆平均每屆大約只能選出 3 到 4 位。其中絕大多數，都是由「外省籍」人口數量最多的八個縣市（1966 年依次是：台北市、台北縣、高雄市、桃園縣、高雄縣、台中市、基隆市、台南市）包辦，其中有 34 人次由這些地區選出（占全部 38 人次的 89.5%）。²² 如果由大陸籍貫省分分布來看，最多的是江蘇及福建（各 8 人次）、第三是河南（6 人次）、第四是「東北」（包括吉林與瀋陽市，5 人次）、第五是山東（3 人次）、第六是浙江（2 人次），其餘湖南、湖北、山西、安徽、廣東五省各有 1 人次（見表 11）。其省分分布雖然和各省在台人數有一些關連，但是其順序關連比起台北市議員就明顯低多了。為何會有這樣的狀況？

由 1970 年代以前主流媒體報導外省籍參與台灣省議員選舉的情況與考慮來看，可以發現當時國民黨在提名時，會考慮外省籍省分人口在台

22 這裏的分析單位採用「人次」，而非「人」，是因為有不少外省籍省議員連任兩、三屆，例如，38 人次，事實上只有 23 人。

表 11 1970 年代以前外省籍人口數與 1951 年到 1989 年之間台灣省議會中外省籍議員人數在各縣市的分布

	1956		1966		外省籍省議員當選人數											小計		
	人口數	占外省 人%	人口數	占外省 人%	臨一屆	臨二屆	臨三屆	第二屆	第三屆	第四屆	第五屆	第六屆	第七屆	第八屆	第九屆			
					1951	1954	1957	1960	1963	1968	1973	1977	1981	1985	1989			
台北市	274,315	45.76%	439,108	36.50%	1	1	3	3	1									9
台北縣	86,568	11.21%	242,476	21.21%		1	1	1				1		1	2			9
高雄市	83,339	30.20%	166,845	24.82%						1	2	2						5
桃園縣	29,464	6.77%	118,401	17.93%						1	1							2
高雄縣	41,243	7.56%	110,147	14.24%			1	1	1	1								4
台中市	45,411	20.65%	87,744	22.97%			1										1	2
基隆市	52,579	31.06%	86,694	29.44%										1			1	1
台南市	41,255	15.37%	79,112	18.62%					1	1								2
屏東縣	41,640	7.35%	78,116	10.02%														0
新竹縣	39,483	9.11%	76,955	13.88%													1	1
台中縣	20,369	3.54%	61,402	8.40%														0
花蓮縣	26,026	12.41%	56,303	17.69%					1									1
嘉義縣	29,351	4.56%	55,637	6.80%														0
台南縣	15,268	1.99%	50,942	5.60%					1									2
宜蘭縣	20,871	6.78%	34,473	8.90%														0
台東縣	13,954	9.84%	32,824	12.00%														0
彰化縣	14,068	1.66%	31,886	3.21%														0
南投縣	8,015	2.21%	26,198	5.48%														0
苗栗縣	12,442	2.97%	24,266	4.92%														0
澎湖縣	5650	5.16%	23075	17.45%														0
雲林縣	9445	1.52%	22009	2.87%														0
總計	928,279		1949786		2	1	6	5	6	4	3	3	1	2	5		38	

資料來源：外省籍省議員席次是筆者根據台灣省諮議會網站資料 (<http://www.tpa.gov.tw/big5/Councilor/Councilor.asp?cid=2&urlId=20>)，取用日期：2013 年 8 月 15 日) 整理而得。

- 註：1. 台北市 1968 年升格為院轄市，高雄市 1981 年升格為院轄市，此後不再由省議員席次。
 2. 根據《中華民國選舉權況(下篇)》的資料，台灣省臨時省議會第一屆中，除台北市的浦陸鳳玉外，台南縣還有一位外省籍當選者(董飛翔編著 1984b:18-19)，但筆者由台灣省諮議會網站資料中遍查不得其人，特此誌之。

灣各縣市的分布狀況。台北市是唯一具有足夠「外省籍」人口可以推出超過一席以上外省籍的地區，其他地區外省籍人口比例就算總數足以推出一位外省籍候選人，其個別省分的人數都太少，不足以靠同省分的同鄉票源贏得選舉。因此，國民黨對於外省籍台灣省議員候選人的提名方式，在台北市與其他縣市就有很大差異。例如，在 1960 年省議員選舉中，台北市部分，根據《聯合報》記者報導指出：

省議員本市應選出的名額為六名，其中一名婦女，男性五名。據悉：國民黨方面在原則上的安排，是婦女一名，退伍軍人一名，這是保障名額，其餘四名為本省籍二名，外省籍二名……外省籍的二名中，將注意到各省分在台北市的人數，福建人最多，尤其閩南人，上屆李良榮獲得七萬多票以最高票數當選，除軍眷外，大部份的票源是來自福建同鄉。因此，目前唯一可以取而代之者，為現任市議員陳愷，陳議員自第二屆市議員連任至今，群眾基礎相當穩固，尤其是基層的攤販、三輪車工友及一般貧民，多數是擁護他的，在福建同鄉中人緣很好，所以，陳愷如出而登記，獲提名的可能性很大，否則將另找其他福建籍人士……

江浙籍和山東籍，在台北市僅次於福建籍的人數，這兩個省分人才濟濟，以目前領表的人中，現任省議員陳大拔（江浙籍）及市議員趙琳（山東籍）兩人都有被提名的可能。（聯合報 1959）

根據這份報導，在台北市因為外省籍人數夠多，福建省籍選票（1960 年時約有三萬多票）就足以支持出 1 名省議員，江浙兩省也可以推出 1 名候選人，另外軍方也可以透過眷村票源支援 1 名候選人。該年台北市的台灣省議員選舉，最後果然是由陳愷（福建籍）當選，江浙籍代表由江蘇省姚冬聲當選，軍方代表則是由山西省籍郭岐當選，完全符合該報

記者事先所報導的分配模式，雖然預測人選不一定正確。這顯示省分名額分配共識，不僅國民黨黨部及記者知道，這幾個省分在台北市民眾投票行為似乎也完全符合。也因此台北市在 1968 年升格為院轄市之前，所選出的 9 名省議員，福建籍及江、浙籍就占了 7 名。當然，有時這兩個固定省分名額，會因為該省人士內部無法協調出人選導致票源分散而落選，例如，1963 年台北市福建省籍就因內部分裂，而未能當選（聯合報 1962）。根據記者在選前一年所做的報導，不難理解為何有此狀況：

福建籍的人士中，目前在習慣上是分為閩南與福州十一縣市兩大陣容，但是在省議員選舉中，過去都能保持團結，步調一致，因此每屆省議員選舉，福建籍的選票，都能夠集中，只要內部原則協調，推出的候選人，穩可當選。

在前兩屆，福州籍的林王少華當選，接著就是閩南籍的李良榮當選，依照「君子協定」，第二屆省議員應由福州人士出馬，但當時各方對閩南籍的陳愷、寄望殷切，本來準備出馬的福州籍趙邦平，禮貌讓賢，陳愷順利當選，但是陳愷也曾表示下一屆必支持趙邦平出馬。（黃逸文 1962）

這篇報導說明了代表閩南的陳愷，因為破壞福建省籍內部由閩南派及福州派輪流擔任台灣省議員的「君子協定」而尋求連任，造成福州派方面反彈，因此未支持陳愷。

至於軍方「保障席次」，《聯合報》報導也顯示，在升格為院轄市前，台北市福建及江浙兩省以外的另外兩名湖南籍（胡克柔，1957 年臨時第三屆）及山西籍省議員（郭岐，1960 年第二屆，少將退伍），都是透過軍眷村系統推薦及支持，而能夠凝聚其他省分選票而當選（聯合報 1957, 1960b）。

相對的，台北市以外台灣省各縣市，則因為大陸省分分歧，外省籍候選人單獨靠同省同鄉選票，都不足以當選省議員，只有在少數縣分，

因為外省籍人口比例夠多，如果能夠凝聚「外省籍」選票，或許可以選出 1 席。在這種狀況下，除了台北市外，台灣省各縣市「外省籍」省議員候選人，幾乎都必須依靠軍方力量去協調、動員，將眷村選票凝聚起來，才有機會當選。分析外省籍當選台灣省議員的狀況，可以發現，除了後來外省籍人口比例及數量增加較多的高雄市與台北縣，能在 1973 年、1977 年及 1985 年各選出兩名外省籍省議員外，其他縣市，最多都只能選出一名外省籍台灣省議員。由臨時第一屆省議會（1951 年開始）到第八屆（任期至 1989 年）為止，21 位外省籍台灣省議員中，扣除 9 位台北市選出及一位黨外（趙綉娃），其餘 11 位幾乎都是透過眷村推選出來（參見表 12）。

這 11 位不是台北市選出的國民黨外省籍省議員中，有 6 位男性，其中 3 位是高階軍官退伍（劉克、程冠珊、李銑），台南市選出的白世維退伍後轉任員警（曾擔任台南市議會副議長），台北縣選出的陳天佑曾任景美軍人之友社常務理事（聯合報 1956），都和國民黨軍方及特種黨部有深厚淵源。唯一不具軍警背景的，是花蓮的徐輝國，因其大陸客家人（廣東梅縣）身分，在當地閩客派系競爭中，被視為客家人，而能夠代表客家人；加上國民黨能夠控制的眷村票，才能在 1963 年拿下花蓮縣唯一的一席省議員（聯合報 1963a, 1963b）。另外 5 位女性外省籍台灣省議員（苗素芳、何寶珍、王國秀、蔡建生、祝畫澄），都是透過國民黨協調及眷村支持而當選。必須注意的是，這 5 位外省籍女性省議員，有不少是以婦女保障名額當選²³。苗素芳三次當選、何寶珍第二次當選、王國秀前兩次當選、蔡建生第一次當選，都是以婦女保障名額。其實，連台北市的 3 席外省籍台灣省議員（浦陸佩玉、林王少華、胡克柔），前兩位也都是以婦女保障名額當選（參見表 12）。換言之，在國民黨外省籍女性 16 人次當選省議員之中，有 9 人次是因為婦女保障名額（約占

23 按規定，每一縣市選區如果選出的省議員數超過四席，就必須有一席婦女保障名額。歷屆台灣省議會選舉，約有五到十席婦女保障名額，但是以保障名額當選的比例約為四成左右。參見賴信真(2012: 77)。

表 12 歷屆台灣省議會 24 位外省籍議員籍貫、性別、當選地區、當選屆別及簡歷

姓名	籍貫	性別	當選地區	屆別+	之前主要經歷
浦陸佩玉	江蘇省常熟縣	女	台北市	臨一	江蘇如皋縣立女中校長
林王少華	福建省* (安徽省 滁縣)	女	台北市	臨二	安徽省立女子高中師範科畢業；台北市議會第一、二屆議員
胡克柔	湖南省平江縣	女	台北市	臨三	中國國民黨台北市第二區黨部委員
陳大拔	江蘇省阜寧縣	男	台北市	臨三	江蘇省保安政治部科長、江蘇省武進縣縣長
李良榮	福建省同安縣	男	台北市	臨三	黃埔軍官學校畢業；福建省政府委員兼主席、國防部中將參議
陳愷	福建省惠安縣	男	台北市	二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中央警官學校特警班畢業；排、連、營長、大隊長、參謀；台北市第二、三、四屆市議員
郭岐	山西省山陰縣	男	台北市	二	黃埔軍官學校四期畢業、陸軍大學參謀大學實踐學院畢業
姚冬聲	江蘇省無錫縣	男	台北市	二	無錫縣縣議會議員；台北市議會第二、三、四屆議員
蔣淦生	江蘇省武進縣	男	台北市	三	台北市大安區福住里里長、台北市議會第四、五屆議員
陳天佑	福建省惠安縣	男	台北縣	臨三、二、三	福建省惠安縣參議員；台北縣議會第二、三屆議員
劉克	河南省鎮平縣	男	台北縣	八、九	陸軍官校、陸軍參謀指揮大學；排、連、營、副團長、助理參謀長、聯合參謀官；台北縣議會第九、十屆議員
苗素芳	吉林人* (湖北省 黃梅縣)	女	台北縣	六、七、八、九	中國國民黨台北縣黨部委員；台北縣議會第四、五、六、七、八屆議員
何寶珍	江蘇省上海市	女	桃園縣	四、五	桃園鎮鎮民代表、桃園縣議會議員
程冠珊	湖北省漢川縣	男	台中市	臨三	中央軍校高教班畢業；排、連、營、團長、軍委會委員長侍從參謀、軍委會委員長西昌

表 12 歷屆台灣省議會 24 位外省籍議員籍貫、性別、當選地區、當選屆別及簡歷（續）

姓名	籍貫	性別	當選地區	屆別+	之前主要經歷
					行轅第一處少將處長、重慶市政府簡任參事兼秘書長、國防部少將高級參謀、西昌警備總司令部少將參謀長
李銑	安徽省合肥縣	男	台南縣	三	黃埔軍校畢業、少將旅長、中將師長、副軍長、陸軍副總司令
白世維	山東省蓬萊縣	男	台南市	三、四	中央陸軍軍官校畢業；高雄縣、台南市警察局局長、台南市議會第二、三屆議員、第二屆副議長
王國秀	河南省汝南縣	女	高雄縣	臨三、二、三、四	中央幹部學校（即國立政治大學前身）畢業，中央軍校畢業
蔡建生	江蘇省泰興縣	女	高雄市	四、五	高雄市里長、高雄市議會第五、六屆議員
祝晝澄	山東省掖縣	女	高雄市	六	高雄市議會第七屆議員
趙綉娃	福建省林森縣	女	高雄市	五、六	（民進黨提名）
徐輝國	廣東省梅縣 （客家人）	男	花蓮縣	三	香港聖約瑟學院畢業；花蓮縣鳳林鎮民代表會主席、花蓮縣議會副議長
張蔡美	浙江省定海縣	女	新竹市	九、十	新竹市議會第一、二屆議員
金萬里	瀋陽市	男	台中市	九、十	台中市議會議員
劉文雄	浙江永嘉人	男	基隆市	九、十	基隆市政府機要秘書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台灣省諮議會網站資料為基礎整理，並加上台北市議會網站資料（<http://www.tcc.gov.tw/iFrame.aspx?n=26921E80F6DC89B5>，取用日期：2011年7月11日至13日）及《中華民國選舉概況（下篇）》（董飛翔編著，1984b）的資料交叉比對而成。

註：* 林王少華的籍貫，台灣省諮議會的網站資料記載是福建人，台北市議會網站資料則記載是安徽滁縣人；苗素芳的籍貫，根據台灣省諮議會的網站資料是吉林人，《中華民國選舉概況（下篇）》則記載是湖北省黃梅縣人。

+ 當選屆別加了網底者，表示「婦女保障名額」。參見賴信真（2012: 92-96）。

五成六)。這說明了國民黨在提名外省籍參選省議員過程時，會考慮運用婦女保障名額去凝聚當地眷村選票。

如果比較當時報社記者對台北市與其他縣市省議員選舉情況的報導，可以發現省籍因素作用在這兩個地區有相當大差別。以下用 1963 年台灣省議員選舉來說明。當時《徵信新聞報》（《中國時報》前身）在選舉前派出記者閻愈政（山西省五台人）與張屏峰（四川省巴中人）在全台灣 20 個縣市旅行採訪，在 1963 年 3 月 11 日到 3 月 20 日間，發表了共 10 篇的「三屆省議員競選前奏：走馬看選局春秋」系列報導（閻愈政、張屏峰 1963；台北市選情則是由黃逸文報導）。這一系列報導中，台灣各地省議員選情，最重要的影響因素包括政黨（國民黨籍與黨外）、省籍（外省籍候選人）、地方派系、閩客（在桃園、花蓮地區）、眷村票及婦女保障名額。其中，國民黨籍相對於無黨籍是最重要區分，國民黨本省籍候選人幾乎都是地方派系代表，以及少數外省籍參選人，還有爭取婦女保障名額的參選人。其中少數的外省籍參選人，大多被報導為「外省人」或「退役將軍」，但未說明其籍貫省分；即使提到省分，依賴的票源也往往和國民黨黨部及眷村票有關：

嘉義縣：唯一的外省籍（小標題）「葉鐵梅是福州人，是這次選舉中唯一的外省人」；他參選的目的有三，一是藉此提高聲望，為下次參選縣議員鋪路、二是「想以福州人的關係，將同鄉票全部拿過來」、以及三、「他認為國民黨籍的周王淑蘭，一定會中途放棄，周是外省人，如中途放棄，外省票可轉而支持他」（3 月 11 日報導）

台南縣：「退役將軍李銑」（3 月 15 日報導）

台南市：外省人士獲支持（小標題）；「白（世維）雖是外省人」，「但是很可能獲辛派支持」（3 月 16 日報導）

高雄縣：「女性保障名額王國秀」；「高雄地區的兩萬多張軍

票，鐵定要投給王國秀」（3月17日報導）

台北縣：「陳天佑是福建人」（3月18日報導）

（以上參見閻愈政、張屏峰 1963）

由上可以知道，「外省人」在台北市以外參選省議員時，省分背景的重要性，遠不及「外省籍」身分；他們多半要依賴國民黨提名，才能夠掌握軍眷村「外省票」支持。

在 1972 年以後開放的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更是如此。由於增額立委選舉在 1972 年到 1986 年之間，採取大選區制，將台灣各縣市分為幾個選舉區，跨縣市選舉更加需要組織協調及分配選票。外省籍候選人在 1989 年以前五次增額立委選舉中，除了人口數比例較高的台北市、高雄市、台灣省一選區（主要是靠台北縣）以及福建省能夠當選之外，其他則是透過「教育團體」或「工業團體」名額當選（見表 9）。在地區性代表部分，除了 1986 年台北市趙少康以外，其他都是軍方黃復興黨部的眷村選票支持。也因此，台北市增額立委出身省分（上海、貴州、湖南、河南），都沒有出現過去台灣省議員選舉時福建一席、江浙一席的省分分配。唯一例外，是 1972 年及 1975 年當選的周文璣，籍貫是上海市，除了黃復興黨部及眷村支持外，也因其先生是江蘇人，而得到江蘇同鄉支持：「周文璣的先生過世了，不過江蘇同鄉會的老鄉親全力支持她。八十多歲的老將軍顧祝同和丁治磐（按：兩位都是江蘇籍），都義務為她助選」（聯合報 1975）。

因此，（省分）地域意識成為第一代外省移民在台參與基層地方選舉（縣市議員）的重要憑藉，但是也反過來成為他們在台北市以外、台灣省議員層級以上選舉時的主要障礙。

6. 由地域意識到族群意識：眷村（改建）及本土政治力量興起

過去唯一能夠突破這種地域意識障礙的機制，就是透過眷村與軍方特種黨部動員，讓選票能夠集中支持國民黨地方黨部決定的人選，通常是與軍方有淵源者或女性（爭取婦女保障名額）；不過，更多是本省籍

候選人。眷村提供了第一代大陸移民以及其後代，能在日常生活與其他省分人士互動的機會。這些社會互動，以及與外在社會隔離，不僅強化外省籍的省分觀念，也有助於選舉時因為上級指示，而跨越省籍界線，投給其他省分的外省籍候選人。過去許多報導都指出，選舉時眷村往往會掛出「本村一致支持某某候選人」布條，表示團結。²⁴即使到1980年，仍有眷村居民對自己村子開票時出現支持「黨外」的選票感到憤恨，坦言：「他們還花了一些時間推敲這些『雜票』是誰投的」（鄒雲霞 1981: 85）。

相對於散居在眷村外的第一代外省移民，主要透過同鄉會而維持其地域意識，眷村居民（絕大多數是外省籍）則經由居住安排與國家部門協調，在選舉投票時跨越省分的地域限制，支持不同省分的外省籍候選人，甚至本省籍候選人。至於外省籍第二代，無論是否住眷村，參加同鄉會意願相當低，通常是為了領取獎學金才加入同鄉會（李效玲 1979）。也因此，居住眷村經驗對外省籍第二代能否發展跨越省分的「外省籍」身分與認同感有重要影響。

另一方面，眷村的選舉經驗，也有利於眷村居民接受外省人弱勢意識說法。在過去台灣省籍地方派系票源與「外省籍」票源壁壘分明的狀況下，國民黨地方黨部與特種黨部如果覺得外省籍候選人無法勝選，經常會指示眷村居民支持國民黨提名的本省籍候選人。在通常沒有外省籍參選的縣市長，或是省議員、立法委員選舉，這種例子屢見不鮮，有時會導致眷村居民反彈而不去投票。舉例來說，1963年台北市的台灣省議員提名，國民黨仍然維持與1960年時一樣的安排，唯一不同的是，軍方名額提名一位軍人出身的本省籍人士（黃光平）取代外省籍。這導致了該年台北市外省籍投票率大幅下降，使該名候選人落選。這些被上級指示要求支持本省籍候選人的投票經驗，也造成後來外省籍民眾比較容易

24 例如，1973年台北市議員選舉時，記者注意到「木柵、景美兩區的軍眷村，在眷村門口懸掛了『本村一致支持市議員候選人周洪根當選』的紅布條，充分表現眷村的團結」（聯合報 1973b）。周洪根是江蘇省籍的退伍軍人。

接受「外省籍在政治上沒有前途」說法的重要原因之一。

另外，更重要的是外省弱勢族群意識出現時機的問題。1970 年代初期後，眷村居住條件不佳或是不符合不同家庭生命階段對居住空間的需求，開始面臨改建問題。1974 年台北市開始規劃第一批眷村改建，之後各地眷村陸續開始改建（聯合報 1974；郭冠麟編纂 2005）。到 1980 年代初期，眷村改建已經影響到外省籍投票行為。例如，1983 年時在台北市已經連任 11 年，第四度參選增額立委的貴州籍參選人李志鵬，就明顯感受到眷村改建的影響：

李志鵬每天的活動，除了政見會以外，全部用在拜訪眷村，這些眷村他已跑了十一年，大小人頭都熟，路徑更不陌生，唯一的感慨是，許多老朋友搬出去了，一些眷村拆的拆，改建的改建，村子大門口也不再懸掛「本村一致支持李志鵬」。眷村居民許多散居到台北市各地或是近郊城鎮，如何號召這些老朋友，成為他主要的課題。（中國時報 1983c）

也在此時，媒體開始出現有關眷村「鐵票流失」或「生鏽」的報導。1986 年黃復興黨部在台北市提名退役中將陳鴻銓參選立委史無前例地意外落敗，更成為鐵票生鏽的證據（中國時報 1986；聯合報 1986a）。而民進黨籍的康寧祥及謝長廷在台北市眷村獲得一至二成選票，也是媒體選後對國民黨提出的「鐵票生鏽」「警訊」之一（聯合報 1986b）。

以上這些包括第二代不參與同鄉會、眷村改建，以及台灣政治民主化改革，使得政治參與管道漸漸由地方往中央轉移，加上外省籍選舉表現每況愈下，激發了年輕一代外省籍菁英在 1980 年代以後，頻頻在大眾媒體中發表外省弱勢族群意識訊息。除了克服第一代外省移民省分地域意識對高層級選舉的限制外，建構這種弱勢族群意識的另一項重要功能，則是為了面對眷村改建將更不利外省籍參選的新情境。

除了眷村改建的內部因素外，激發 1987 年外省人建構弱勢族群意識

另一項重要外部因素，是當時台灣社會中逐漸浮現的本土化意識、政治本土化轉型的刺激。由 1983 年開始，黨外陣營就開始提出「住民自決」這一類兼具「民主化」及「本土化」的訴求，做為選舉共同政見（參見，王甫昌 2008b；Wang 2013: 159-160）。這一類訴求被國民黨政府視為台灣獨立主張，也讓不少外省籍民眾相當不安。1987 年，民進黨更公開以支持「言論自由」名義，提出人民有主張台灣獨立的自由（民進報週刊 1987）。更重要的，民進黨的政治改革方案隱含以台灣或是當時國民黨政府實質統治範圍為主的國家想像。因此，儘管法理的台灣獨立主張在 1991 年刑法一百條修正前仍為非法，難以成為公開政治訴求，但是實質上（或事實上）台灣獨立主張卻已經在各種公共政策辯論中，隱隱可見。未來國會設置大陸代表制的辯論，也因為涉及國家認同意涵，而變得更加複雜。1987 年 2 月國民黨政府宣示將慎重考慮與評估設置大陸代表制（中國時報 1987e）後，引發多數本省籍政治菁英強烈反彈，及少數外省籍人士反對（例如，張茂桂 1987a, 1987b；彭懷恩 1987；陳陽德 1987）。民進黨也在同年 9 月主張「排除大陸代表制及遴選制」（聯合報 1987c）。由 1987 年 3 月到 1990 年 10 月，立法院辯論中，不分黨籍的外省籍立委發言幾乎都贊成「設立大陸代表制」，而發言的本省籍立委則是不論黨派都反對（王甫昌 2008b: 123-128）。民進黨籍唯一的外省籍資深立委費希平就因為「大陸代表制」主張在黨內無法被接受，1988 年憤而退黨（中國時報 1988）。不少外省籍人士擔心在本土化過程中，成為被排斥對象；而有關大陸代表制辯論，更被視為未來政治制度設計是否尊重少數群體政治代表權的試金石（樂新生 1987）。

1987 年以後，趙少康、簡漢生以及其他外省籍菁英不斷公開宣揚外省籍弱勢族群意識，正反映了外省第二代政治參與管道不足的危機感，而其訴求對象是國民黨高層，特別是蔣經國總統。1988 年 1 月蔣經國突然過世，由本省籍李登輝接任之後，這種危機感變得更為迫切。在面對即將到臨的 1989 年增額立法委員選舉，外省籍政治菁英也開始以參政權保障議題，進行政治組織與動員。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眷村外省第二代

青年在 1988 年開始在北高兩市及台灣二十一縣市籌組「擎天青年聯誼會」。

1989 年 4 月準備成立「擎天青年聯誼會」全國總會時，主流媒體中開始浮現有關眷村第二代組織的報導（中國時報 1989b, 1989c；自立晚報 1989；童清峰 1989；李旺臺 1989）。這些組織的起源，據說是 1986 年軍方提名陳鴻銓在台北市參選立委失利後，爲了穩住眷村鐵票，由郝柏村發起，透過國防部黨部主動安排邀請眷村大專青年前往金門參觀，而串連建立起來（中國時報 1989b；童清峰 1989）。這些組織能夠迅速建立起來的重要原因，是因爲眷村青年需要一個新組織來代表他們。「台北縣擎天青年協會」總幹事康長健表示：「眷村第二代因不諳閩南語而成爲經濟上的弱勢，在政治上又始終無發言權，以致需要組織管道以表達眷村第二代的聲音」（中國時報 1989b；徐璐 1989）。他在接受《新新聞週刊》專訪時，更是提到「本土化政策實施後，政府刻意拔擢本省人，除了少數權貴子弟，外省人第二代的權益幾乎完全被漠視」（童清峰 1989: 40）。苗栗縣擎天自強協會會長徐洪勳則表示：「自從政府宣佈解嚴及開放黨禁之後，已經有部分機關團體，逐漸出現了省籍劃分的現象，甚至在某些團體中，外省第二代已有被『排斥』的情形」（中國時報 1989c）。這些都呼應了「外省人弱勢意識」論述對外省第二代政治與社會處境描述及其原因的說法（林照真 1989；中國時報 1989e）。

軍方黃復興黨部也在國民黨初選中大量提名外省籍新生代參選，不但讓國民黨頭痛，也引發本省籍黨員不滿（中國時報 1989a, 1989d, 1989f；徐璐 1989）。尤其是在台北市及高雄市，國民黨提名的外省籍及軍方支持者，都破紀錄地超過提名人數一半（中國時報 1989g）。

不過，黃復興黨部能控制的選票並未涵蓋全部「外省人」。當時記者如此估計廣義「眷村人口」或黃復興黨部能夠影響的選票：「根據退輔會的統計資料，目前台灣的榮民有五十九萬人，榮眷有一百廿萬人，全部人口佔總人口的十分之一。其中屬於國民黨員的則有二十四萬人」（徐璐 1989）。以當時台灣外省籍人口約有兩百八十萬，占台灣總人口

14%，在上述寬鬆估計下，至少仍有將近百萬外省人不在眷村動員與聯繫網絡中。這些眷村外的外省人，更是外省弱勢族群意識論述訴求的對象。到 1989 年時，第一代移民當中，連當年離開大陸家鄉時才 10 歲的小孩，也都已經 50 歲了。然而，到台灣後的前二、三十年間，他們與大陸家鄉省分的連帶與籍貫身分，除了過去生活記憶外，也不斷地受到地域意識及籍貫制度的官方制度、政治文化與同鄉會組織等強化，而持續成為重要身分認同。至於在台出生成長的「外省第二代」，儘管有近半數母親是台灣省籍，過去並沒有機會去父親大陸家鄉，卻因「本籍法」規定繼承了父親的籍貫。不過在許多狀況下，第二代對籍貫省分的認同，可能不及「外省籍」身分。尤其是在 1980 年代以後，面對本土意識日益高漲，以及民主化改革變局，加上外省籍政治菁英在媒體上一再地闡述與演繹外省弱勢論，提醒了他們身為台灣社會「外省人」的身分。不過，為了區隔掌握中央政治權力的第一代，他們往往強調超越大陸省籍區分的「外省第二代」身分與在台灣社會處境。這和過去的地域意識有重要差異。

過去地域意識強調的是有限地緣範圍內實質的人際關連，包括血緣、姻親，或是同事、同鄉里、同學、朋友、舊識等實質的人際關係。相對的，族群意識所界定的「我群體」或「族群」，卻是強調較大範圍、通常是沒有上述各類實質人際關係連帶，也不可能一一認識的人群範疇。因此族群成員範疇界定、及對於我群體社會期望的原型，是建立在超越實質關係、缺乏具體面孔，也不一定都認識的想像性關係之上。也因此，族群身分與意識通常是由共同社會處境、而不一定是由相同語言與文化來界定。「外省籍（第二代）」正是具有這種想像性、抽象性關係的人群分類與身分。

因此，1987 年以後「外省籍弱勢族群意識」政治宣揚與動員的重要功能，即是突破過去上一代地域意識觀念下外省籍內部的省分分歧。其目的是將過去跨越省籍支持不同省分候選人的眷村投票經驗，推廣到過去並不住在眷村、更多外省籍第二代青年之間，以破除過去大陸省分「地

域意識」對外省籍參選的不利影響。不過，更重要的，過去眷村中外省籍跨越省分籍貫投票，其實主要是基於與候選人「同為軍眷」的實質性社會關連，而不（僅）是基於同為外省籍的關連；因此，「外省弱勢族群意識」的建構與動員為「同為外省人」賦予了新的主觀性身分認同意義，創造了新的社會連帶類型與政治功能。族群意識的政治動員策略，在 1989 年選舉過程中充分表現出來，這可以由以下幾方面來觀察。

第一，「外省籍」參選人數的大量增加。除了黃復興黨部大量提名外省籍新生代外，外省籍候選人大量參選也成為 1989 年的獨特現象。1986 年增額立委選舉，只有 16 位外省籍參選（中央選舉委員會 1987：附錄一表 1）；但是 1989 年外省籍參選人大量增加到 63 人（中央選舉委員會 1991：附錄一表 1）；而這兩次開放選舉名額只由 73 席增加到 101 席。

第二，「外省籍」身分在選舉動員過程中，成為重要因素。不少外省籍候選人以「外省籍」身分進行動員。例如，台北市議員候選人秦慧珠及立委候選人汪臨臨，都強調自己是「眷村的女兒」、「老兵的女兒」（徐璐 1989）。而外省籍第二代參政權過去不受到國民黨重視，使他們感到苦悶、有危機感，更是郁慕明、汪臨臨、趙少康等人公開表達的參選原因（徐璐 1989）。相對於過去，在 1989 年選舉中，官方選舉公報中（中央選舉委員會 1991），以及媒體報導介紹的候選人背景，²⁵ 仍有「外省籍」候選人的出身省分；但是 1989 年競選過程的媒體報導中，有關省分的報導（特別是同鄉會、同鄉票），極少出現；相對的「外省籍」、「外省第二代」、「眷村（二代）」、「老兵」等這些跨越省分的弱勢族群身分與認同，成為選舉重要訴求，廣受媒體報導。如果與 1986 年相比，1989 年選舉時大陸省分因素淡化的改變更是清楚。舉例來說，1986 年選舉中，國民黨決定台北市國民大會代表候選人時，新聞媒體一再出現「同為福建籍的吳永成、林利鏐與王應傑三人之一中，黨部將擇一提

25 例如，《聯合報》在選前 6 篇系列報導介紹台北市立委候選人（1989 年 11 月 4 日到 11 月 9 日，第 14 版），詳盡地列出候選人省分（及縣分）籍貫背景。不過，《中國時報》卻完全沒提到台北市立委候選人的籍貫背景（1989 年 11 月 9 日，第 14 版）。

名」的考量（聯合報 1986c）；這似乎延續了 1960 年代台北市的「台灣省議員」中一定有一席福建省籍的慣例與思維。

第三，外省籍選民投票行為與選舉結果，也說明了族群意識政治動員，對 1989 年增額立委選舉結果的重大影響。外省籍大量參選下，國民黨提名者比起前一屆流失了超過 8% 選票，但是外省籍候選人卻大有斬獲，在 101 席地域及職業團體立委中，拿下 18 席（占 17.8%），比起前一屆的 4 席（5.5%）有大幅成長。尤其是台北市 12 席立委中，有 7 席是外省籍（包括民進黨的林正杰）當選。省議員也由前一屆只有兩席增加到五席。相對的，在台北市議會外省籍市議員當選比例，和過去相差不多（由上一屆 16 席，31.4%，增加了一席成爲 17 席，33.3%，參見表 7）。1989 年選舉外省籍當選席次大幅成長，也立即被媒體大量報導，並被記者賦予這樣的意義：「外省人在台灣無法選上民意代表？從這次立委、省市議員的選舉結果來看，似乎並不盡然」（張景爲 1989a）。

以下由外省籍民眾投票行為進一步去分析「弱勢族群意識」動員與選舉結果的關連。

7. 1989 年台北市立委選舉的分析

1989 年台北市增額立委選舉中外省籍當選席次大量增加，得票比例也遠超過其人口比例（28%）。在將近一〇二萬有效選票中，23 位外省籍候選人拿下 48.34%；其中國民黨提名的 5 位（趙少康、郁慕明、張志民、周荃、趙振鵬）拿到 37.65% 選票，民進黨提名的林正杰拿到 5.47%，另外 17 位自行參選或其他黨籍拿下 5.22% 選票。由於自行參選並當選的丁守中一人拿下 3.05% 選票，所以，落選的 16 位一共只得到 2.17% 選票。相對的，14 位本省籍候選人拿下 51.66% 選票，國民黨提名的 5 位有 21.96%；民進黨提名的 5 位有 29.18%，其他自行參選的 4 位僅得 0.53%（詳細票數請參見表 13 最後一行）。

由當選者的年齡組成與政黨背景來看，「外省第二代」身分做爲政治動員的策略似乎相當有效。23 位外省籍參選者中，7 位當選者平均年齡爲 42 歲；他們如果不是國民黨提名、黃復興黨部支持，就是民進黨支

持的外省第二代（以上見「附錄」）。反之，16位未當選者，平均年齡為54.2歲；他們都沒有得到兩大政黨提名或支援，許多是代表新成立小政黨，除了謝學賢當時是現任僑選立委外，也都不曾有參政經驗。因此，投給外省籍候選人的選票，高度集中在七位當選者身上。這顯示選民投票時，會考慮到候選人年齡及是否有可能當選。這事實上與當時主流新聞媒體公布的選前民意調查有關。例如，選前民意調查就已經顯示丁守中在該選區排名第六（陳朝平 1989）。而且，似乎沒有外省籍候選人因為外省籍人士的參選爆炸而高票落選。外省籍候選人大量參選，最大的受害者是幾位國民黨本省籍候選人，以及民進黨本省籍候選人。尤其是未獲國民黨提名、但是得到軍方支持的丁守中（浙江籍、台大政治系副

表 13 1989 年增額立委選舉台北市候選人得票數：按政黨屬性及選族群背景區分

	外省籍候選人			本省籍候選人			總數
	國民黨	民進黨	其他	國民黨	民進黨	其他	
屬性分類	1	2	3	4	5	6	
福佬 （閩南）人	157 (41.2%) [57.9%]	18 (4.7%) [85.7%]	20 (5.3%) [54.1%]	93 (24.4%) [65.5%]	92 (24.2%) [86.8%]	1 (0.3%) [100.0%]	381 [65.8%]
客家人	11 (36.7%) [4.1%]	0 (0.0%) [0.0%]	4 (13.3%) [10.8%]	5 (16.7%) [3.5%]	10 (33.3%) [9.4%]	0 (0.0%) [0.0%]	30 [5.2%]
外省人	103 (61.3%) [38.0%]	3 (1.8%) [14.3%]	13 (7.7%) [35.1%]	45 (26.8%) [31.5%]	4 (2.4%) [3.8%]	0 (0.0%) [0.0%]	168 [29.0%]
總計	271 (46.8%)	21 (3.6%)	37 (6.4%)	143 (24.7%)	106 (18.3%)	1 (0.2%)	579
選舉中實際得票數	383,937 (37.65%)	55,771 (5.47%)	53,243 (5.22%)	223,919 (21.96%)	297,615 (29.18%)	5,399 (0.53%)	1,019,884

資料來源：抽樣調查資料來自陳德禹 (2001)；選舉中實際得票數來自中央選舉委員會 (1991: 2-342~2-345)。

註 1：表中「屬性分類」是指將該次選舉台北市所有的候選人根據其省籍（本省籍、外省籍）、政黨提名（國民黨提名、民進黨提名、其他〔包括兩大黨違紀參選、其他政黨提名、無黨籍〕）分為六類。候選人的歸類，請參見附錄。

註 2：表中數字為樣本數，（橫行百分比）與〔直列百分比〕。

教授)在台北市北區，以 31,140 票奪下最後一席，擠下了兩位國民黨提名的本省籍候選人(李鍾祥獲得 29,095 票、林憲同獲得 29,986 票，是該選區落選前兩名)，更被媒體大肆報導(例如，中央日報 1989；陳朝平 1989；聯合報 1989)。

外省籍政治動員的成效也可由不同背景選民的投票行為來進一步分析。表 13 中，除了總體得票數分析外，也加入了選後一項針對台北市立委選舉問卷調查資料的分析結果(調查資料來源，參見陳德禹 2001)²⁶。調查的 1,037 名受訪中，有 579 位受訪者表示有投票並說出投給哪一位候選人。筆者將他們支持的候選人根據省籍背景(本省、外省)及政黨背景(國民黨提名、民進黨提名、其他)分為六類「省籍／政黨」屬性(表中稱為「屬性分類」)，與受訪者省籍(族群)背景身分作交叉分析，結果列在表 13 上半部。

表 13 顯示：外省籍選民在該次立委選舉中，有超過七成(70.8%)投給外省籍候選人，其中國民黨提名者最多(61.3%)，投給民進黨提名的林正杰最少(1.8%)，而非兩大黨提名者(「其他」)居中(7.7%)。外省籍選民有將近 67% 投給六位當選的外省籍候選人，另外 27% 投給國民黨本省籍候選人；這兩者就占了 94%，顯示了外省籍選民在這次立委選舉中高度同質化、自主性的整體性投票行為。除了眷村外居民高度支持有當選希望的外省籍候選人外，顯然連黨部過去能夠指揮與控制的票源，也都有不少偏離了國民黨指示與分配而集中投給外省籍候選人，因而造成三位國民黨本省籍候選人高票落選。

如果與過去台北市的台灣省議員或台北市議員的選舉狀況相比，可以發現在這次選舉中，早年外省籍內部省分區別的同鄉票作用，已經大為降低。過去人數最多的福建省籍在台北市靠同鄉票就能當選一席省議員及多位市議員，但是此次福建省籍僅有民進黨提名的林正杰當選，而

26 這項由國科會支持、台大政治學系執行的調查研究計畫，由陳德禹教授擔任主持人，胡佛、朱雲漢及洪永泰擔任協同主持人，計畫執行時間是 1989 年 8 月到 1990 年 7 月。2001 年由中央研究院人社中心調查研究室公開原始調查資料。

且他主要是因為本省籍福佬（閩南）選民支持（其選票八成五來自此），來自外省籍選民的支持不多。另外，人數第二多的江蘇省也沒有人當選；反之，人數第三多的浙江（含上海市）卻有 3 位當選（周荃、丁守中、郁慕明），則是超過比例。其餘人口眾多的湖南、安徽、湖北，也都沒人當選（安徽及湖北根本沒人參選）。這說明了過去大陸省分分配或是同鄉票，在此次立委選舉中，幾乎沒有實質的作用。取而代之的是跨越大陸省分的「外省籍（第二代）」，或「眷村」、「老兵」符號與共同身分。

因此，這項分析結果說明了 1987 年後趙少康為代表的，外省籍第二代政治菁英「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建構，成功地凝聚了超越大陸省分分歧的「外省籍（第二代）」身分與集體認同，克服了外省第一代移民過去在高層級選舉中無法產生足夠政治代表的困境。

四、結論

本文主要目的在分析 1990 年代「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成為政治運動論述之前，大陸各省籍移民之間是否已經有超越省分的「外省人」共同身分意識，以及其內涵與發生原因。透過分析各種歷史材料，本文說明了 1970 年代之前，大陸各省第一代來台移民在重建暫時的中央政府體制過程中，為了代表全中國及考慮地域均衡原則，建構了一個由大陸各省人士主導、但同時也強化省分地域意識的中央政權體制。這種地域意識也在戰後初期大量的大陸各省縣同鄉會得到強化，而具體地表現在外省籍候選人能在地方選舉中依靠同鄉票當選的投票行為中。除了軍人因為上級指示支持特定軍方代表外，大陸各省移民通常不會投票支持他省候選人。

1970 年代初期以後，剛掌權的蔣經國為了安撫本省籍青年，而開始拔擢本省籍青年進入政府高層職位，並開放中央民意代表增補選，導致不少外省籍菁英覺得自身政治發展機會受限，而開始有本省籍成為「優

秀籍貫」的說法，希望高層注意到外省籍青年政治發展機會。1980年代國民黨政府在社會內部壓力下，逐步開放民主化政治改革，更讓外省籍第二代菁英對政治及文化本土化產生外省人被排外的危機意識，而提出「外省人是政治及經濟弱者」說法。

就時機與內涵來說，1980年代中期出現的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主要目的是抗議外省第一代掌權者爲了維護自身權力而犧牲外省第二代參政權利。在這種外省籍世代矛盾下所浮現的外省人弱勢族群論述，要求應該「用人唯才，不分省籍」、支持外省籍青年參與選舉，也主張未來新國會中應該設置大陸代表席次以保障外省籍第二代參政權利。這種外省人是政治弱勢者的說法，引起民進黨籍本省菁英反駁，在1987年引爆了第一次省籍問題公共論辯（王甫昌 2008a）。多數外省籍都支持未來國會中設立大陸代表制的主張，也引發跨越黨派的本省籍政治菁英反彈，使省籍問題逐漸發展爲族群政治化對立（王甫昌 2008b）。

1988年蔣經國逝世後由李登輝接班的意外發展，讓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由原先政治與文化菁英在學術論文、政論中的建言，轉變爲政治動員的核心論述。本文對1989年最後一次增額立委過程與結果的分析顯示，此時外省弱勢族群意識的建構，主要功能在於凝聚不分大陸省分的「外省籍」身分認同與選票，以克服外省籍第一代移民重視省分的地域意識，對外省籍高層級選舉表現的限制。在1980年代末期國會改革議題鬧得沸沸揚揚時，外省人弱勢族群政治論述大量浮現，是外省籍第二代菁英爭取在民主化政治轉型後有公平參與政治的機會。1989年立委選舉中，外省籍候選人當選比例大幅提升之結果，讓外省籍菁英不再堅持未來國會中必須設置大陸省分代表的保障名額（自由時報 1989）。

因此，在1969年國民黨政府首度開放中央民意代表增額補選之前，大陸各省籍第一代移民的省分「地域意識」使得他們在台灣地方選舉中，仍然足以產生在台的同鄉「鄉長」或「頭人」的政治代表。超越大陸各省分的「外省人」認同，在此時似乎缺乏明顯政治功能；將「本省人」及「外省人」二分的用法或統計，也被許多「外省人」反對（例如，葉

星 1978)，認為應維持中國各省的架構。整體「外省人」的身分認同，即使存在，恐怕也是他人賦予的文化身分成分居多，而非主要的社會生活組織原則或是自我認定的身分認同，更非政治行動的基礎。大陸各省籍人士對其籍貫省分（甚至縣分）身分的認同與重視，由本文所引用的各種文獻資料中，大多清楚記載個人詳細籍貫資料，研究者可以輕易由公開文獻得知此項資訊，以及各種以大陸省分地域意識為基礎社會與政治生活組織原則和方式可見一斑。

在 1970 年代以後開放選舉的中央民意代表名額增加，外省第一代的省分地域意識反而成爲外省籍參與這些選舉的重要障礙之一。尤其是過去外省籍候選人除了同鄉票之外，唯一還能夠依賴的跨越省分眷村票，也因爲 1980 年代以後眷村改建，外省居民大量搬離眷村而出現選票流失問題。在外省人居住集中（或隔離）逐漸瓦解的社會條件下，凝聚與建構一個抽象的「外省人」共同身分，以替代原先具體的眷村聚落所能動員與凝聚的外省票，在解決外省籍政治代表不足問題上，有其明顯可見的政治功能。由外省第二代所建構的外省人族群意識，因此克服了外省第一代的省分地域意識對第二代透過選舉參與政治機制的限制。

本文的分析停留在 1989 年，因爲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的內涵，在此後有重大轉變。1990 年代具有本土化意涵的民主逐漸轉型後，本省籍政治菁英跨越政黨界線聯合起來排擠外省籍政治菁英的新說法，成爲外省弱勢族群意識的重要內涵；外省人受排擠也不再只是外省第二代的問題。過去「台灣外省人」的研究，其實都是在此轉變之後的 1990 年代才出現 (Yang and Chang 2010)，這些研究的問題意識，主要也是討論外省人在此狀況下的處境，以及認同轉變或反應。其中一項相當重要的研究課題，是楊孟軒及張茂桂所稱的次團體研究，強調過去族群關係研究往往將外省人視爲一個同質化的類屬（優勢的少數族群），而忽略其內部的各種細微差異，包括階級、性別或其他次團體 (Yang and Chang 2010: 115-118)。這種問題意識通常假設外省人這個同質化類屬，是本省人或採用族群關係取向的研究者所創造。本文關於外省籍政治菁英在 1980 年代

主動建構外省人弱勢族群意識，試圖凝聚外省人認同以完成特定政治目標的發現，挑戰了這些先前研究假設。

本文的發現也對台灣族群形成，特別是外省人族群形成的理論，有一些重要意涵。本文一開始提到過去研究認為大陸各省籍移民在到達台灣後，因為相似的遷移經驗、工作行業、居住集中、本省人敵意等因素，而形成「外省人」的身分認同。這些研究中，有些認為外省人被整合入黨國政治意識形態的體制，或國民黨政權建置的省籍差別待遇經濟體制有助於外省人的族群建構（例如 Corcuff 2000；林丘滄 2006）。本文的發現對這些強調以「共同優勢位置」（不論是政治、經濟或文化場域）來解釋族群建構的論點有不同看法。本文發現，「外省人」在 1980 年代族群建構的主要動力或機制，似乎是來自危機感、被排斥感、共同弱勢處境的弱勢族群訴求，特別是政治參與機會的限制和剝奪。

也因此，所謂「外省人」的同質性，恐怕也僅止於政治參與層面，特別是高度凝聚或相似的投票行為。這些相似的投票行為並不需要建立在相同文化特質、階級或性別位置基礎上；同質性的投票行為也不會反過來讓上述各種類型內部差異就此消失。換言之，此一弱勢族群意識主要是建立在主觀認知的共享政治或社會弱勢位置，而非共享文化特性的基礎上；而這種弱勢族群意識只有在非常有限的政治面向才能發揮作用。社會生活中跨族群接觸、「融合」經驗，甚至生活方式與文化內容的趨同，並不會自然地讓這樣的族群意識降低或消失。正如同 John Bennett (1975) 或 Herbert Gans (1979) 所描述族群意識在各種身分交織的現代社會中具有象徵性與策略性的功能，不會因為所指涉的族群人口群體，內部文化特質變化，特別是與其他團體互動後，而不再產生作用。反之，當原先弱勢族群意識所界定的問題已經解決，或是所處環境產生變化，族群意識的內涵與強度也會跟著改變，甚至消失。

另外，在與族群化 (ethnicization) 相關文獻的對話上，²⁷ 本文關於大

27 感謝本文一位審查人提點與 ethnicization、white ethnicity 文獻對話的可能性。不過，限於篇幅與目的，本文僅約略討論前者。

陸各省籍人士剛到台灣前二十年仍然保有大陸家鄉省分及縣市的地方性認同，到第二代才發展出超越省分的「外省人」族群認同的主要經驗發現，和美國的歐洲移民在抵達美國前只有村落或地方認同，在美國的情境中才發展出義大利裔、德裔、猶太裔的「族群認同」似乎有一些相似之處 (Gans 1979; Sarna 1978)。Jonathan Sarna (1978) 對於此一族群化過程所提出的理論性解釋，強調他者賦予身分 (ascription) 及遭受逆境 (adversity) 兩項社會過程，乍看之下似乎也頗能用於描述外省人在台灣由地域意識到族群意識的族群形成或族群化現象。不過，本文所描述的台灣外省人建構其弱勢族群意識所涉及的特殊歷史脈絡與細節，遠比這兩個過於簡單而抽象的概念更豐富，也呼應了族群化文獻中，不少人主張應該將歷史及脈絡帶入的呼籲。

最後，本文的發現也對先前研究有關台灣不同族群的弱勢意識發展時程與浮現的順序，有重要意涵。外省籍菁英早在 1970 年代就已經開始提出本省籍成爲「優秀籍貫」的說法，1980 年代以後更提出「外省人弱者」論。這和本省籍菁英對本省籍弱勢意識建構的時程幾乎是同時發生、甚至更早出現。而且這些弱勢者論述，在內容上頗有針鋒相對的態勢。在這種狀況下，除了研究個別族群運動的論述建構之外，也需要將不同族群運動之間的論述互動納入考慮，才能夠對於台灣族群化的理論課題有比較全面的解釋。這需要未來研究者對於台灣戰後的族群互動歷史進行更詳盡的研究。

參考文獻

- 一得，1956，〈校長苦經〉。聯合報，第6版，5月10日。
- 王甫昌，2003，《當代台灣社會的族群想像》。台北：群學。
- ，2008a，〈由若隱若現到大鳴大放：台灣社會學中族群研究的崛起〉。頁447-521，收錄於謝國雄主編，《群學爭鳴：台灣社會學發展史，1945-2005》。台北：群學。
- ，2008b，〈族群政治議題在台灣民主化轉型中的角色〉。《台灣民主季刊》5(2): 89-140。
- 王銘義整理，1987，〈「省籍矛盾與省籍融合」問題座談會記錄〉。自立晚報，第3版，5月24日至26日。
- 王維林編著，1962，《台北市貧民區之調查與分析》。台北：省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社會學系。
- 中央日報，1948a，〈監院投票結果，同意考委十人，不同意九人請另提〉。第2版，7月16日。
- ，1948b，〈監院昨天舉行投票，同意大法官十二人，不同意五名請總統另提〉。第2版，7月15日。
- ，1948c，〈大法官十二人略歷〉。第2版，7月15日。
- ，1949，〈李代總統補充提名，大法官考委十七人，監院已正式投票同意〉。第2版，3月29日。
- ，1976，〈國人對第四屆大法官的期望〉。第2版，9月17日。
- ，1989，〈北市立委選舉 黃書瑋與李鍾祥失利〉。第7版，12月4日。
- 中央選舉委員會，1981，《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選舉選舉實錄》。台北：中央選舉委員會。
- ，1987，《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選舉選舉實錄》。台北：中央選舉委員會。
- ，1991，《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額立法委員選舉選舉實錄》。台北：中央選舉委員會。
- 中國時報，1972，〈社論：第一流人才，第一等陣容〉。第2版，5月30日。
- ，1979a，〈朝野團結合作互相信賴 在理性原則下共謀改革 國建會促用人不分黨派和畛域〉。11月14日，第2版。
- ，1979b，〈國建會人士建議政府擴大延攬青年才俊 不分出身唯才是用〉。第2

- 版，11月15日。
- ，1982a，〈高級人員進用，絕無省籍之分〉。第2版，7月20日。
- ，1982b，〈政府任用人事，絕無差別待遇，李登輝強調只要有信心有能力，絕對沒有省籍、黨籍之分〉。第2版，12月3日。
- ，1983a，〈政府一貫用人標準，以才德經驗為取向，孫院長指出並未衡量省籍因素〉。第2版，3月23日。
- ，1983b，〈為國掄才任人用事，省籍絕非考量依據〉。第2版，6月1日。
- ，1983c，〈老班底、新局面、整軍再出發！〉。第3版，12月1日。
- ，1986，〈「鐵票」莫非生鏽了？〉。第3版，12月7日。
- ，1987a，〈歷史癒合不幸傷口，省籍隔閡逐漸消除〉。第2版，3月11日。
- ，1987b，〈走出歷史陳跡的陰影，解開政治禁忌的情結〉。第2版，3月11日。
- ，1987c，〈以未來意識看待歷史問題〉。第2版，3月11日。
- ，1987d，〈關懷台灣同胞並重視人才引用 為執政黨過去現在與未來方針 蔣主席勉立委同志以新觀念反映民意〉。第1版，5月11日（頭條新聞）。
- ，1987e，〈研議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 原則上決定不採行遴選制度 將妥善評估大陸代表制僑胞代表制可行性〉。第1版，2月19日（頭條新聞）。
- ，1988，〈要求設立大陸代表制 招致批評憤然退黨並拒辭立委引發震撼〉。第2版，12月20日。
- ，1989a，〈外省新生代出頭、大選提名作業頭疼〉。第3版，7月25日。
- ，1989b，〈本土意識大陸情結以外 第三種聲音響起〉。第4版，4月18日。
- ，1989c，〈擎天組織各地發展引關注〉。第4版，4月18日。
- ，1989d，〈年底選戰眷村鐵票會「生鏽」嗎？〉。第2版，9月5日。
- ，1989e，〈外省第二代本土化、省籍隔閡漸縮小〉。第2版，11月5日。
- ，1989f，〈黃復興黨部 蓄意排擠本省籍人士？〉。第2版，7月31日。
- ，1989g，〈提名名單有個耐人尋味現象 外省籍與軍方支持者比例打破紀錄〉。第3版，8月11日。
- 中國論壇，1982，〈封面主題：正視地域觀念問題〉。13(10) (154期)：5-51。
- ，1986a，〈本期主題：充實國會 維護憲政〉。22(4) (256期)：4-15。
- ，1986b，〈本期主題：解開「台灣結」與「中國結」的結——青年座談〉。23(2) (266期)：10-18。
- 立法院公報，1966，〈民國五十五年立法委員名錄〉。19：101-104。
- 台灣省戶口普查處，1959，《中華民國戶口普查報告書》。台北：台灣省戶口普查處。

- ，1969，《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台閩地區戶口及住宅普查報告書》。台北：台灣省戶口普查處。
- 民進報週刊，1987，〈人民有主張台灣獨立的自由、海內外全力籌組「台灣政治受難者事件救援會」〉。32: 1，10月3日。
- 自立晚報，1989，〈重整眷村子弟兵，鞏固鐵票票源〉。第2版，5月16日。
- 自由中國，1957a，〈社論（一）我們的地方政制（「今日的問題」之九）〉。17(10): 3-5。
- ，1957b，〈社論（二）今日的問題（二）：反攻大陸問題〉。17(3): 5-7。
- ，1960，〈社論（一）：台灣人與大陸人〉。23(2): 3-4。
- 自由時報，1989，〈「今年大選的評析及檢討」座談會〉。第3版，12月4日。
- 戎撫天，1983，〈國會問題終需規劃解決〉。聯合報，第2版，10月14日。
- ，1984，〈挑戰與回應：展佈歷史新頁——蔣總統經國先生再膺艱鉅與國運之開啓〉。聯合報，第2版，3月21日。
- ，1985，〈中央民代大陸省籍缺額補選法理依據與政治考量〉。聯合報，第2版，12月12日。
- ，1988，〈執政黨與民意的互動：——從兩項重要政治議題的初步結論說起〉。聯合報，第2版，1月6日。
- 司法行政部，1971，《近年來殺人犯罪實狀之研究》。台北：司法行政部。
- 丘宏達，1986，〈關於充實中央民意機關問題之分析（下）〉。中國時報，第2版，4月18日。
- 宋朝欽，1990，〈試院改組人事完成規劃，現任委員最多留七人，台籍名額提高〉。自立晚報，第4版，7月21日。
- 何凡，1959，〈玻璃墊上：梁先生的下女〉。聯合報，第7版，5月1日。
- 吳德美，1987，〈以前瞻眼光看歷史問題，以歷史眼光看未來發展〉。《立法院公報》76(20): 79-82。
- 吳建國，1980，〈從現實的角度探討民主的路向——美國加州柏克萊「台灣民主政治前途」座談會紀實之一〉。聯合報，第2版，6月30日。
- 李效玲，1979，《民間社團之研究：以台北地區同鄉組織為例》。台北：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李旺臺，1989，〈眷村子弟正逐漸崛起地方政壇：外省第二代社會階層的剖析〉。台灣時報，第2版，7月26日。
- 李福春、李賜卿，1960，〈揭穿國民黨所謂安全措施下的選舉舞弊〉。《自由中國》22(6): 11-13。

- 李棟明，1970，〈居台外省籍人口之組成與分布〉。《台北文獻》11、12 期合刊：62-86。
- 楊妍，2007，《地域主义与国家认同：民国初期省籍意识的政治文化分析》。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 杜凡庸，1976，〈起用人才的檢討〉。《中國論壇》1(8): 2。
- 林丘滄，2006，《國民黨政權在經濟上的省籍差別待遇體制與族群建構》。高雄：國立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若雱，1984a，〈幕前幕後：考試委員改組在即，將近百人毛遂自薦，省籍限制不合時宜應予破除〉。聯合報，第 2 版，7 月 8 日。
- ，1984b，〈人與事：考試委員人選日內揭曉〉。聯合報，第 2 版，8 月 7 日。
- ，1984c，〈考試委員大幅變動提名特色〉。聯合報，第 2 版，8 月 9 日。
- 林桶法，2009，《1949 大撤退》。台北：聯經。
- 林照真，1989，〈外省第二代如何面對省籍糾結？〉。中國時報，第 2 版，2 月 13 日。
- 林樂善，1984，〈取消省籍觀念，用人唯才〉。《立法院公報》73(20): 33-36。
- 林勝偉，2003，〈從「戰士」到「榮民」——國家的制度建構與人口類屬之形塑(1947-1970)〉。《台灣社會研究季刊》52: 187-254。
- 林憲，1986，〈社會變遷衝擊下之精神疾病〉。頁 591-616，收入瞿海源、章英華主編，《台灣社會與文化變遷》(下冊)。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金惟純，1979，〈大家幫忙給政府出主意——國建會觀察之三〉。中國時報，第 2 版，11 月 15 日。
- 周道濟，1970，〈論內閣局部改組〉。《東方雜誌》復刊 4(2): 8-12。
- 秋水，1958，〈台灣人對於陳內閣的期望〉。《自由中國》19(7): 9-11。
- 柴雅珍，1997，《戰後台灣「外省人」的塑造與變遷(一九四五~一九八七)》。台中：東海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孫勝治，1988，〈拋棄省籍心結、「本土化政策」可反映本土民意？〉。《立法院公報》77(20): 28-31。
- 紀政，1987，〈大陸政策模糊、省籍意識對抗〉。《立法院公報》76(85): 88-91。
- 施正鋒，1997，〈台灣族群政治〉。頁 73-108，收入施正鋒編，《族群政治與政策》。台北：前衛。
- 高資敏，1984，〈不分籍貫促進全民大團結〉。中國時報，第 2 版，3 月 28 日。
- ，1987a，〈賞春色、憐春意——為國民黨把脈開方〉。《聯合月刊》66: 4-7。
- ，1987b，〈消弭分離意識——「國安法」之外，我們該做些什麼？〉。中國時

- 報，第2版，2月16日。
- 夏承中，1985，〈用民主共識化消弭畛域隔閡〉。《中國論壇》20(10) (238期) :5。
- 鹿加，1986，〈唯才是用與省籍觀念〉。《我們的雜誌》15: 12-13。
- 許榮淑，1984，〈省籍觀念的制度與規劃之質詢〉。《立法院公報》73(22): 44-49。
- 許聞淵，1948，〈大法官考試委員籍貫問題〉。中央日報，第2版，7月25日。
- 張茂柱，1987a，〈「大陸代表」與省籍問題〉。自立晚報，第2版，4月18日。
- ，1987b，〈省籍問題爭議的盲點〉。自立晚報，第3版，8月12日。
- ，1997，〈台灣的政治轉型與政治「族群化」過程〉。頁37-71，收入施正鋒編，《族群政治與政策》。台北：前衛。
- 張屏峰，1969，〈國民黨提名國代立委候選人經緯〉。中國時報，第2版，11月2日。
- 張景涵，1971，〈消除現代化的三個障礙〉。《大學雜誌》37: 8-10。
- 張景為，1989a，〈外省籍立委席次今年大幅提昇，一舉增至18人、北高市議員則呈現北高南低〉。中國時報，第6版，12月4日。
- 張潤書，1976，〈半月短評：人才運用的偏差〉。《中國論壇》3(4) (28期) :2-3。
- 徐璐，1989，〈省籍、選舉與政治分歧（上）（下）〉。自立早報，第2版，11月1、2日。
- 唐建國，1987a，〈「非暴力台獨革命」與本土化、大陸代表之關係——兼對立法委員有關「中國結與台灣結」質詢的平議〉。《聯合月刊》70: 40-49。
- ，1987b，〈國會的改革、公道與革命——學者與立委對「國會改革之辯」的平議〉。《聯合月刊》77: 10-21。
- 荆知仁，1985，〈試擬中央民意代表代謝方案（下）〉。聯合報，第2版，12月8日。
- 童清峰，1989，〈郝柏村要一柱擎天〉。《新新聞週刊》112: 40-42。
- 董飛翔編著，1984a，《中華民國選舉概況（上篇）》。台北：中央選舉委員會。
- 董飛翔編著，1984b，《中華民國選舉概況（下篇）》。台北：中央選舉委員會。
- 楊力宇，1987，〈中華民國在台灣蛻變及其前途之展望（下）——在台訪問的觀察與感受〉。中國時報，第2版，1月16日。
- 楊孟軒，2010，〈五零年代外省中下階層軍民在台灣的社會史初探：黨國、階級、身份流動、社會脈絡，兼論外省人大遷徙在「離散研究」diaspora studies 中的定位〉。頁523-599，收入台灣教授協會編，《中華民國流亡台灣60年暨戰後台灣國際處境》。台北：前衛。
- 楊開雲，1982，〈正視地域觀念問題：兩個突破省籍地域觀念的實例——訪田中鎮長

- 劉楚傑與鳳林鎮長邵金鳳。《中國論壇》，13(12) (154期)：46-49。
- 黃正一，1987，〈化解省籍矛盾、加強省籍融合〉。《立法院公報》76(80)：52-53。
- 黃主文，1988，〈解開省籍糾結、走出「二二八」和「台獨」陰霾〉。《立法院公報》77(19)：23-27。
- 黃逸文，1962，〈省議員任期與北市選情〉。徵信新聞報，第2版，9月17日。
- ，1963a，〈國民黨省議員候選人，北市為何未提出〉。徵信新聞報，第2版，3月7日。
- ，1963b，〈北市三屆省議員選情蠡測〉。徵信新聞報，第2版，3月20日。
- 黃肇松、周陽山記錄整理，1987，〈建立競爭規則，化解分離主義——中華民國的民主發展座談會系列之三〉。中國時報，第2版，2月12日。
- 彭懷恩，1986，《中華民國的政治精英——行政院會議成員的分析(1950-1985)》。台北：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 ，1987，〈國會不可以再製造新的不公平〉。自立晚報，第2版，4月21日。
- 遠見雜誌，1987，〈遠見論談：少康對老康〉。8：24-34。
- 經濟日報，1988，〈國民黨第十三屆中央委員，李主席提名一八〇候選人〉。第2版，7月11日。
- 趙少康，1983，〈北市選民趨理性圓熟〉。聯合報，第7版，12月5日。
- 華國權，1987a，〈政治衝突的現象、原因與化解——處理台灣政治衝突的芻議〉。《聯合月刊》68：12-15。
- ，1987b，〈美國的民主文化與我國的反民主文化——兼論「政治家與政客之間」〉。《聯合月刊》71：36-43。
- 葉星，1978，〈不是諍言的諍言——童、花、龔三文讀後感〉。聯合報，第2版，12月6日。
- 聞立中 1987，〈訪張系國談解嚴後情勢〉。《聯合月刊》73：18-20。
- 選舉總事務所，1970，《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中央公職人員增選補選選舉實錄》。台北：選舉總事務所。
- ，1973，《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選舉選舉實錄》。台北：選舉總事務所。
- ，1975，《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額立法委員選舉選舉實錄》。台北：動員戡亂時期選舉總事務所。
- 陳祖華、黃年、盧世祥、翁台生、何光明，1979，〈以台灣的發展模式做新中國的建設藍圖〉。聯合報，第3版，7月18日。
- 陳朝平，1989，〈黨意與民意落差太大?! 丁守中上榜，並非爆冷門〉。聯合晚報，

- 第5版，12月3日。
- 陳陽德，1987，〈設大陸代表將激發政治衝突〉。自立晚報，第2版，4月20日。
- 陳德禹，2001，《政治系統與選舉行為：民國七十八年增額立法委員及縣市長選舉的分析（台北市立委）》。（D00062）【原始數據】。取自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調查研究專題中心學術調查研究資料庫（<https://srda.sinica.edu.tw>。doi: 10.6141/TW-SRDA-D00062-1 取用日期：2014年9月3日）。
- 賴信真，2012，〈戰後台灣女性參政權的實踐——以1946-1998年省議會女性省議員與婦女保障名額關係為例〉。《台灣史學雜誌》12: 71-103。
- 閻愈政、張屏峰，1963，〈三屆省議員競選前奏：走馬看選局春秋〉。微信新聞報，第2版，3月11日至3月20日。
- 簡漢生，1987，〈同舟一命，消弭省籍情結〉。《立法院公報》76(20): 14-19。
- 樂新生，1987，〈「民主化」而非「台灣化」——「本土化」意識應有內涵〉。聯合報，第2版。
- 薛化元，2001，〈中央民意代表延任與台灣本土政治菁英的態度：以（臨時）省議會在野派為中心（1950~1969）〉。頁147-166，收入張炎憲、曾秋美、陳朝海編，《邁向二十一世紀的台灣民族與國家論文集》。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
- 郭冠麟編纂，2005，《國軍眷村發展史》。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
- 鄒雲霞，1981，《眷村居民我群認同感之研究》。台北：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顏文門，1980，〈政治上具有歷史意義的大事 中央民意代表增加名額及辦法正式決定〉。聯合報，第2版，6月12日。
- 魏鏞，1977，〈台灣：一個在現代化過程中的中國社會〉。頁323-381，收入薛光前、朱建民主編，《近代的台灣》。台北：正中。
- 魏鏞著、艾南譯，1975，〈台灣現代化之過程：一項分配性的分析〉。《中華月報》719: 52-63。
- ，1980，〈台灣現代化之過程：一項分配性的分析〉。頁203-237，收入魏鏞，《科學、人才與現代化》。台北：台灣學生書局。
- 魏鏞著、朱雲鵬譯，1980，〈台灣的現代化〉。頁279-297，收入金耀基等著，《中國現代化的歷程：知識分子與中國現代化》。台北：時報文化。
- 聯合月刊，1987，〈學者問政、立委答詢〉。76: 34-53。
- 聯合報，1956，〈景美軍友社改選理監事〉。第5版，10月8日。
- ，1957，〈角逐婦女保障名額 兩候選人實力伯仲 胡克柔佔人和 李連麗卿得地利〉。第3版，4月1日。

- ，1958，〈大家談：三輪車夫指出規定不合理〉。第5版，11月24日。
- ，1959，〈下屆省議員及市長、北市揭開選戰序幕〉。第3版，9月28日。
- ，1960b，〈北市選壇花絮 郭岐作緊急呼籲 陳愷在危險邊緣〉。第2版，4月24日。
- ，1962，〈競選省議員 趙邦平爭取黨提名〉。第2版，12月12日。
- ，1963a，〈國民黨籍未獲提名的候選人 限期撤銷登記 否則開除黨籍〉。第6版，4月4日。
- ，1963b，〈決戰場邊看選情 花蓮縣兩候選人堪稱勢均力敵 競爭將必激烈〉。第6版，4月4日。
- ，1966，〈監院過關 有驚無險 考試委員 一榜及第〉。第2版，8月12日。
- ，1969，〈選情透視第六選區空前激烈〉。第6版，11月4日。
- ，1973a，〈台北市第二屆市議員選舉國民黨提名候選人簡歷〉。第6版，9月6日。
- ，1973b，〈選舉繽紛〉。第6版，11月25日。
- ，1974，〈兩眷村改建國宅 已初步規劃完成 南機場整宅明日發包〉。第6版，3月25日。
- ，1975，〈選戰線上〉。第3版，12月6日。
- ，1976，〈大法官人選具備四項特色〉。第2版，9月9日。
- ，1978a，〈增額中央民意代表 將較上次增選四名 本次應選名額共一百廿四名 國代增加三名立委增加一名〉。第2版，6月27日。
- ，1978b，〈考院六屆考試委員提名特色〉。第2版，8月3日。
- ，1979a，〈旅美學人昨建議政府用人唯才消除地域觀念〉。第2版，7月17日。
- ，1979b，〈社論：機會均等與用人唯才——兼論消除地域隔閡問題〉。第2版，7月21日。
- ，1979c，〈從三十年來台灣與大陸的實驗證明中國只有走民主憲政的大道〉。第14版，12月25日。
- ，1980，〈國建會十四日揭幕，七組參加人員合計約三百人〉。第2版，7月10日。
- ，1983，〈選舉兵法自別於黨籍和黨外 雷渝齊尋求「弱者」支持〉。第7版，11月25日。
- ，1985，〈建立政治競爭的規範——江炳倫教授與張俊雄先生對談〉。第2版，11月5日。
- ，1986a，〈「從選舉結果看未來政治發展」系列之六 再改造運動：執政黨當前

- 重要課題〉。第2版，12月12日。
- ，1986b，〈「從選舉結果看未來政治發展」系列之七 徬徨與抉擇：政治反對陣營的未來〉。第2版，12月13日。
- ，1986c，〈執政黨市委會辦理輔選 參選立委名單敲定 國代部分斟酌難決〉。第7版，8月8日。
- ，1987a，〈國會政治對話 觸及敏感問題 立委呼籲：胸懷平常心 看待「二二八」〉。第2版，3月11日。
- ，1987b，〈如何消弭分離意識？立委促從文化著手！〉。第2版，3月11日。
- ，1987c，〈貫徹國會全面普選 黃信介等組籌備會〉。第2版，9月10日。
- ，1988a，〈社論：談「本土化」與「外省籍第二代」理念的關聯〉。2月12日。
- ，1989，〈丁守中的勝利「知識份子的光榮革命」〉。第6版，12月3日。
- 蘇嫻雅，1987，〈省籍問題千千結四種心態化不開〉。自立晚報，第2版，3月25日。
- 鍾榮吉，1983，〈怎樣徹底消除省籍隔閡、促進全民團結〉。《立法院公報》72(24): 24-29。
- 鍾艷攸，1999，〈《政治性移民的互助組織(1946-1995)——台北市之外省同鄉會》〉。台北：稻鄉。
- 懿玲，1970，〈何必限台籍？〉。中國時報，第16版，7月8日。
- Bennett, John W.. 1975. "A Guide to the Collection." Pp.3-10 in *The New Ethnicity: Perspectives from Ethnology*, edited by John W. Bennett. St. Paul, MN: West Publishing Co.
- Chang, Mau-Kuei Michael. 1994. "Toward an Understanding of the *Sheng-chi Wen-ti* in Taiwan: Focusing on Changes after Political Liberalization." Pp.93-150 in *Ethnicity in Taiwan: Social, Historical and Cultural Perspectives*, edited by Chung-min Chen, Ying-chang Chuang, and Shu-min Huang. Taipei: 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 Corcuff, Stéphane. 2000. "Taiwan's 'Mainlanders': A New Ethnic Category." *China Perspectives* 28: 71-81.
- Gans, Herbert J.. 1979. "Symbolic Ethnicity: The Future of Ethnic Groups and Cultures in America."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1): 1-20.
- Grichting, Wolfgang L.. 1971. *The Value System in Taiwan 1970: A Preliminary Report*. Taipei: W. L. Grichting.
- Lung, Kwan-hai. 1971. "Post-War Social Change in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 1945-1969.” *ASPAC Quarterly of Cultural and Social Affairs* 2(4): 7-45.
- Sarna, Jonathan D.. 1978. “From Immigrants to Ethnic: Toward a New Theory of ‘Ethnicization’.” *Ethnicity* 5: 370-378.
- Simon, Scott. 2006. “Taiwan’s Mainlanders: A Diasporic Identity in Construction.” *Revue européenne des migrations internationales* 22(1): 87-106.
- Wang, Fu-chang. 2013. “A Prolonged Exile: National Imagination of the KMT Regime in Postwar Taiwan.” *Oriens Extremus* 52: 137-172.
- Wei, Yung. 1973a. “Taiwan: A Modernizing Chinese Society.” Pp. 435-505 in *Taiwan in Modern Times*, edited by Paul K. T. Sih. New York: St. John’s University Press.
- . 1973b.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on Taiwan.” Pp.74-111 in *China and the Question of Taiwan: Documents and Analysis*, edited by Hungdah Chiu. New York: Praeger.
- . 1974.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on Taiwan: Analyses and Predictions.” Pp. 11-38 in *Taiwan’s Future*, edited by Yung-Hwan Jo. Tempe, AZ: The Union Research Institute for Center for Asian Studies,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 . 1976. “Modernization Process in Taiwan: An Allocative Analysis,” *The Asian Survey* 16(3): 249-269.
- Yang, Dominic Meng-hsuan, and Mau-Kuei Chang. 2010. “Understanding the Nuances of *Waishengren*: History and Agency.” *China Perspectives* 3: 108-122.

附錄：1989年台北市增額立委選舉候選人、背景、政黨屬性及得票

姓名	籍貫	性別	年齡	政黨	得票數	當選(●)	屬性分類*
趙少康	河南涉縣	男	39	國民黨	139,641	●	1
吳永成	福建林森	男	60	國民黨違紀	912		3
封 恆	湖南衡陽	男	54	中華共和黨	736		3
李鍾祥	台灣屏東	男	54	國民黨	29,095		4
胡克毅	江西新建	男	54	無	732		3
涂浩瀾	江西修水	男	67	國民黨違紀	470		3
陳水扁	台灣台南	男	38	民進黨	78,057	●	5
林憲同	台灣台南	男	44	國民黨	29,986		4
謝長廷	台北市	男	43	民進黨	107,218	●	5
王津平	台北市	男	44	勞動黨	1,570		6
李世秉	湖南臨澧	男	58	大公黨	590		3
周 荃	浙江江山	女	34	國民黨	45,959	●	1
蔡為民	四川渠縣	男	30	無	795		3
汪臨臨	山東濟南	女	47	國民黨違紀	2,114		3
蔡濬宇	台北市	女	40	民進黨違紀	898		6
林文郎	台北市	男	44	民進黨	22,873		5
丁守中	浙江義烏	男	35	國民黨違紀	31,140	●	3
徐恆忠	山東莒縣	男	48	國民黨違紀	678		3
陳毅弘	台灣苗栗	男	50	無	540		6
趙振鵬	河北磁縣	男	54	國民黨	44,167	●	1
郁慕明	上海市	男	49	國民黨	93,111	●	1
翟平洋	四川營山	男	40	無	5,366		3
黃書瑋	台北市	男	40	國民黨	38,788		4
張德銘	台灣桃園	男	51	民進黨	29,975		5
李 陸	山東壽光	男	66	無	856		3
張志民	山東樂陵	男	47	國民黨	61,059	●	1
方景鈞	河南信陽	男	59	無	1,792		3
葉菊蘭	台灣苗栗	女	39	民進黨	59,492	●	5

附錄：1989年台北市增額立委選舉候選人、背景、政黨屬性及得票（續）

姓名	籍貫	性別	年齡	政黨	得票數	當選(●)	屬性分類*
林壽昌	山東平度	男	59	國民黨違紀	1,002		3
張愧天	江蘇阜寧	男	65	國民黨違紀	871		3
林正杰	福建東山	男	36	民進黨	55,771	●	2
蔡政順	台北市	男	44	國民黨違紀	2,391		6
卿耀中	湖南武岡	男	63	忠義致公黨	617		3
袁時和	浙江上虞	男	54	中國青年黨	1,306		3
謝學賢	廣東南海	男	43	青年中國黨	3,266		3
洪冬桂	台灣澎湖	女	42	國民黨	63,879	●	4
林鈺祥	台北市	男	41	國民黨	62,171	●	4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991: 2-342~2-345)資料整理而成。

註：*屬性分類：1：外省籍國民黨（5位）、2：外省籍民進黨（1位）、3：外省籍其他（17位）、4：本省籍國民黨（5位）、5：本省籍民進黨（5位）、6：本省籍其他（4位）。